

公司代码：688011

公司简称：新光光电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坚持聚焦主业发展，实现营业收入 2,128.08 万元，同比下降 58.77%，主要是由于公司承接的系统级项目尚处于生产及装调阶段，已经交付客户的产品涉及到大系统的联调、测试，项目验收周期长，未达到验收条件，故 2025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报告期内，为强化科创属性，公司累计投入研发费用 1,263.16 万元，在光学制导、模拟仿真等专业方向的技术攻关方面均取得一定进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 162 人，新增获得授权专利 9 件、授权软件著作权 7 件，进一步夯实技术实力。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年初工作部署，重点围绕“抓业务”、“抓管理”、“抓团队建设”开展经营管理工作，具体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相关内容。

2025 年全国“两会”《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提及“全力打好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攻坚战、深入推进练兵备战、加快发展新质战斗力、抓好军队建设‘十四五’规划收官、加紧实施国防发展重大工程、加快推进网络信息体系建设”。这些目标与规划为军工行业发展锚定方向，随着强军目标上升至新战略高度，军工行业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公司始终秉持务实创新、团结奋进的核心价值观服务于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在光学制导、光学目标与场景仿真、光电专用测试以及激光对抗等领域拥有着多项领先的核心技术，并通过持续研发投入增强科技创新驱动力，且近年来将多年积累的先进军用技术向其他领域转化，为此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风险。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四、风险因素”相关内容。请投资者予以关注，注意投资风险。

三、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 公司负责人康为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学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雪莲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0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65

第八节 财务报告..... 6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新光光电、公司、本公司、本集团	指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悟公司	指	哈尔滨天悟检测有限公司
睿诚公司	指	深圳市睿诚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睿光公司	指	惠州睿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久新光、中久公司	指	四川中久新光科技有限公司
睿晟公司、江苏睿晟	指	江苏睿晟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飞天公司	指	哈尔滨新光飞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远光股份	指	哈尔滨工大远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6 月 30 日
保荐机构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制导	指	导引和控制飞行器按一定规律飞向目标或预定轨道的技术和方法
电磁波	指	由相同且互相垂直的电场与磁场在空间中衍生发射的震荡粒子波，是以波动的形式传播的电磁场
纳米、微米、毫米	指	10 的负 9 次方米、10 的负 6 次方米、10 的负 3 次方米
可见光	指	电磁波谱中人眼可以感知的部分，波长一般在 380 至 780 纳米之间
红外线、红外	指	波长在 760 纳米至 1 毫米之间的电磁波，高于零下 273.15 摄氏度的物质都可以产生红外线
激光	指	原子中的电子吸收能量后从低能级跃迁到高能级，再从高能级回落到低能级的时候，以光子的形式释放的能量
半实物仿真	指	将控制器（实物）与在计算机上实现的控制对象的仿真模型联接在一起进行试验的技术
伺服	指	用来精确地跟随或复现某个过程的反馈控制系统
帧频	指	每秒钟放映或显示的帧或图像的数量
雷达	指	用无线电的方法发现目标并测定其空间位置的电子设备
总体单位	指	国防武器装备研制的总体技术支撑单位，总体单位主要承担国防武器装备的研制开发、型号武器系统的战略与规划研究、新概念武器及型号预先研究等重大任务，对整个型号武器系统的研制生产具有重要的牵引作用
纵向课题	指	纵向课题是指由各级政府指定的科研行政单位代表政府立项的课题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新光光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	Harbin Xinguang Optic-Electronics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Xinguang Optic-Electronic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康为民
公司注册地址	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路 1294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无变更
公司办公地址	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路 1294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28
公司网址	http://www.xgdkj.com
电子信箱	zqb@xgdkj.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国兴	张楠
联系地址	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路 1294 号	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路 1294 号
电话	0451-58627230	0451-58627230
传真	0451-87180316	0451-87180316
电子信箱	zqb@xgdkj.com	zqb@xgdkj.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投资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科创板	新光光电	688011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1,280,829.46	51,612,271.34	-58.77
利润总额	-20,775,715.81	-19,162,061.2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787,257.00	-17,865,726.8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28,778,310.68	-25,768,511.90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86,043.04	-42,080,912.58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72,253,304.79	1,092,166,881.67	-1.82
总资产	1,228,458,964.64	1,269,479,776.85	-3.2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08	-0.179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208	-0.179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 / 股）	-0.288	-0.25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2	-1.58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2.66	-2.28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9.36	32.24	增加27.12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280,829.46 元,同比下降 58.77%,营业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光学目标与场景仿真系统收入同比上年下降 65.89%,主要系公司承接的系统级项目尚处于生产及装调阶段,已交付客户的产品涉及到大系统的联调、测试,项目验收周期长,未达到验收条件。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787,257.00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8,778,310.68 元,主要原因为营业收入同比减少,毛利水平不足以覆盖公司的各项费用,从而导致本期出现亏损;报告期内公司加强降本控费工作,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同比有所下降;公司加大催款力度,信用减值损失同比下降 121.20%;以上综合导致公司报告期在收入大幅下降的情况下,归母净利润下降幅度明显小于收入下降幅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33,586,043.04 元，同比增加 20.19%的主要原因为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收到的税费返还增加，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减少，综合影响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034,868.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940,336.1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6,367.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10,514.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6	
合计	7,991,053.6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产品退税	5,077,485.88	日常销售产品产生，与日常经营活动持续相关，实质为营业收入的组成部分。
增值税加计抵减	78,591.3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九、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将像方扫描成像制导技术、多光学波段合成技术等先进光电技术应用于光学制导类武器批产和研制的企业，致力于服务国防科技工业先进武器系统研制等领域，专注于为武器系统研制提供光学制导、光学目标与场景仿真、激光对抗和光电专用测试等方向的高精尖组件、装置、系统和解决方案。同时，近年来公司将多年积累的先进军用技术向其他领域转化，结合自身在光电领域的研发优势及市场需求，针对电力检测、森林防火、野生动物监测等民用领域进行了产品开发。公司业务及产品主要包括：

1、光学制导系统业务

公司具备研发可见光、红外、激光、多模复合光学制导系统的能力，公司的光学制导系统主要分为光学成像和非成像制导两种类型，成像制导类产品包括中波红外成像、长波红外成像、可见光成像制导及复合制导，非成像制导产品目前主要指半主动激光制导。根据客户的不同需要，公司研发并批量配套光学制导组件、装置和分系统。实际控制人康为民先生在国内首次提出了基

于像方扫描原理的光学成像制导新技术,实现了工程化应用,持续改进并发展了该原理能达到的技术指标,拓展了其适用方向;通过像空间的小范围扫描解决了物空间的大视场搜索成像问题,在载体高超声速、小尺寸窗口等限制条件下,实现了光学制导成像系统更高角分辨率红外成像,从而保证武器装备的末制导指向和命中精度。公司经过多年持续技术研发创新,在非恒温场光学无热化和无压化设计、高速扫描与像移补偿、空间折转光路设计与坐标解耦、高温窗口非均匀性校正补偿、低成本成像导引等关键技术取得不同程度技术突破,并实现工程化应用,有效支撑了多个重点型号导弹任务的研发、生产和装备。

2、光学目标与场景仿真系统业务

光学目标与场景仿真系统业务一直作为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公司的核心仿真产品是用于武器装备光学目标仿真、虚拟现实技术研发、系统测试和外场试验的高精度光学目标与环境模拟系统,是导弹制导系统、红外/光电探测设备技术仿真、测试与评估的关键基础设施。公司的发展方向与国家推动国防科技自主创新、武器装备现代化的战略高度契合,主营业务定位于为国防军工客户提供半实物光学仿真系统、专用光学测试设备以及相关的标定、校准、维修升级等技术服务。

公司在光电系统动态性能测试、标定校准及运维服务方面具备深厚的技术积累和工程化能力,形成了“硬件设备+测试服务”的完整业务链。公司积极适应多模复合制导的技术发展趋势,致力于为下一代智能化、网络化武器装备提供先进的仿真验证手段。尤其是在复杂光电环境、低温低压等极端条件下的系统仿真能力,是现代精确制导武器研发不可或缺的关键环节。典型项目包括“长波红外目标模拟器”、“可见光模拟器”以及“可见光/毫米波复合模拟器升级改造”等。公司秉承技术引领产业,持续巩固在军用光电仿真测试领域的优势地位。

3、激光对抗系统业务

围绕激光对抗应用需求,公司成功突破了多项关键技术难题,包括激光空间合束技术、基于同波段的激光发射/接收成像共口径设计技术、热效应控制补偿技术、激光杂散光抑制技术、小型化激光红外干扰技术、高能激光系统便携式应用核心技术、AI多目标智能图像识别技术、目标跟踪技术以及空间光调制技术等。目前,公司已完成国内多台套激光发射系统样机的研制任务,攻克多项关键技术瓶颈,技术实力处于国内领先地位。实现了在动平台上对运动目标进行成像、捕获、跟踪与瞄准,并完成精准毁伤能力。可为多平台、多领域、多任务高、中、低功率激光对抗系统的研发提供关键技术保障,对构建国防新型装备具有深远的战略意义。

4、光电专用测试设备产品

公司的光电专用测试设备产品主要应用于高端装备制造中的光电测试行业,聚焦于军工及工业检测领域。报告周期内,测试方向的核心业务围绕高端精密光电系统测试设备的研发与生产,产品线清晰,包括装备配套四随检测设备、覆盖激光和红外的靶标专用测试设备、简易红外目标源和工业精密测量设备(如轴振动检测设备、手持测量仪),利用先进光电测试技术为武器装备的检定、性能指标验证及工业产线的故障诊断提供高效的解决方案。研制的“便携式宽温平行光

管”和“手持式光学目标生成器”等设备具有环境适应性强、便携性与精度高的特点，适用于外场环境使用。应用场景要求较高，具有一定的技术壁垒。

5、其他应用领域技术及产品

公司将多年服务于国防和航空航天领域的军用光电技术向民用技术应用转化，衍生出电力检测、森林防火、野生动物监测、机器人巡检、无人机巡检等多种民用高端智能光电产品，结合现代信息技术应用，基于研发的物联网平台、巡检平台、智能分析平台，产品可广泛服务于工业、农业、环境检测、智能制造、要地安防等多种行业应用场景。上半年，保持电力检测、森林防火、野生动物监测、机器人巡检、无人机巡检等业务基础上，在人兽冲突领域对驱离设备进行研制，结合东北林业大学的核心技术研究，研制出声音、气味、野生动物救助智能保定装置、激光驱离机器人等驱离设备，并在试验区完成了对动物驱离的测试工作，为人兽冲突提供有力支撑。完善光子嫩肤医美产品的光源控制与能量输出精度等技术参数，为申请医疗器械相关资质做准备工作。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产品的设计、研发；设计验证成功后，按照相关设计，采购原材料、零部件等物料，加工为半成品；经过检验、装调、测试等环节，完成产品的制造并销售给客户。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的增值部分即为公司的盈利来源。

2、采购模式

公司依据产品销售订单，分解为采购任务并采购相关原材料，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光学材料、金属原材料、电气元件、软件和结构件等。

3、生产模式

公司军用产品实行“以任务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订单需求情况，进行生产调度、管理和控制，公司生产模式适应军工领域多品种、小批量、短交期、严要求的特点。报告期内的民用产品，公司按市场预估制造一定数量的产品库存，用于市场销售；当库存数量低于安全库存时，内部下达计划进行生产。

4、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面向军工领域，其特点是客户对产品可靠性、产品一致性、归零溯源能力、支持服务能力要求极高，为保证与客户沟通的有效性，充分理解客户的需求，公司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其他应用领域产品因尚处于市场开发和推广阶段，后续随着产品的推广，采用直销、代理相结合的方式销售。

5、结算模式

公司采用统收统支的结算模式，总部设立财务部，对所有收入和支出进行统一管理。型号配套产品有价格管控要求，按暂定价签订合同并核算，待军方审定价格后，再与客户签订补价协议或取得补价通知进行补价结算的当期确认收入（审定价收入减前期已累计确认收入）。

(三)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行业发展阶段

(1) 军工电子信息行业发展阶段

国防科技工业作为国家战略性高技术产业，涵盖核、航天、航空、兵器、船舶、电子六大行业和中国各大军工集团，是国家安全和国防建设的脊梁，是国防现代化的重要物质技术基础，是国家创新体系和先进制造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所处行业为军工电子信息行业，作为国防科技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军工电子信息行业发展现状、规律、特点、趋势与国防科技工业总体保持一致。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指出：“要加快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实现富国和强军相统一；力争到 2035 年基本实现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到本世纪中叶把人民军队全面建成世界一流军队”。《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如期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加快把人民军队建成世界一流军队，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战略要求。坚持机械化、信息化、智能化融合发展，加快军事理论现代化、军队组织形态现代化、军事人员现代化、武器装备现代化……有效履行新时代人民军队使命任务。全面加强练兵备战，提高人民军队打赢能力。优化联合作战指挥体系，推进侦察预警、联合打击、战场支撑、综合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深入推进实战化军事训练，深化联合训练、对抗训练、科技练兵。” 2025 年全国“两会”《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提及“全力打好实现建军一百年奋斗目标攻坚战”，“深入推进练兵备战、加快发展新质战斗力”，“抓好军队建设‘十四五’规划收官”，“加紧实施国防发展重大工程，加快推进网络信息体系建设”。

在此宏观战略指引下，军工电子信息行业肩负着“信息系统一体化、武器装备信息化、信息装备武器化、信息基础设施现代化”的重大战略任务，军工电子信息化水平决定现代战争走向，强军意志对军队信息化建设提出更高要求，强军过程中对武器装备的升级换代、列装及消耗需求预计将有效支撑军工电子信息行业的持续高景气。当前军工电子信息发展自主可控已成为关键战略方向，尽管我国在此领域取得了显著进步，但与世界先进水平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这也意味着有着广阔的上升空间。国家出台多项政策明确要求央企国企 2027 年前实现 100%国产化替代，涵盖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全栈领域，这既是挑战，更是全面发展的重大机遇。

(2) 其他应用领域行业发展阶段

公司其他应用领域属于光电行业，光电产业是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战略性新兴产业健康发展，能够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基础性作用、激发市场主体积极性、提高自主创新水平、增强自主发展能力。相关部门、金融机构和地方政府正多方发力，加大国家级、省级相关产业基金面向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创新战略性新兴产业金融产品和服务供给，针对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制造、新能源等重点领域加快培育一批产业集群与龙头企业，并进一步完善用地、人才、知识产权保护等保障，以加快培育和壮大经济发展新动能。

近年来，随着无人机技术、激光雷达扫描技术、数据处理与分析技术、数据可视化展示技术

等高端技术在电力行业的融合与巡检领域的深入应用，电网已形成了“直升机/无人机巡线+激光雷达扫描+数据处理分析+数据应用与可视化展示”的智能巡检业务模式。可以有效降低劳动强度、提高巡检效率、扩大覆盖范围，并数字化展现巡检结果，对提高电网运行安全性、稳定性以及运行效率具有重要意义。

我国的森林防火工作经历了从基本空白阶段到群众防火阶段，再到重视科学防火阶段，现已进入现代森林防火阶段。通过卫星监测、红外探测、航空巡护、地理信息系统、全球定位系统等高科技手段的研发与应用，以及森林防火专家系统、数据库、人工智能系统等现代林火管理手段的研发，使森林防火工作的现代化步伐明显加速。依托卫星、无人机、视频监控和地面巡护打造立体化监测体系，利用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普及应用防火码、“互联网+防火”等防控手段。野生动植物保护行业是一个复杂且多元化的领域，涵盖了从自然保护区管理到生态修复、科研教育以及物种识别与监测、生物多样性评估等高端技术多个环节的研发与应用，核心目标在于维护生物多样性，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医美行业前景呈现快速增长趋势，当前行业呈现专业化、产业化、信息化发展趋势，头部企业通过生态化布局(如“光电美容云平台”)构建技术壁垒，未来将形成以技术研发为核心竞争力的竞争格局。光电产品通过光学、电子学、计算机技术等多学科的交叉与融合，以及光电子集成回路、集成光路等高端技术的研发与应用，为解决各类应用问题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持。

行业基本特点

军工电子行业特点明显，具有以下特点：

(1) 自主可控需求迫切

军工电子信息产品涉及国防安全，根据国家战略需要，在国产军品技术指标和产品质量与进口产品一致的前提下，军工客户优先选用国产军品。当今世界正处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地缘政治紧张，国际贸易摩擦持续和技术竞争较为激烈的环境下，我国自主可控和核心部件国产化将更加迫切。大力鼓励拥有自主可控核心技术企业发展，是我国国防科技工业发展、国防综合实力增强、国防安全得以保障的必经之路。

(2) 保密性和安全性要求严格

军工客户对军事信息保密性和安全性的要求决定了供应商应具有较强的保密意识和严格的组织纪律观念。军工客户采购物资的交货时间、地点、数量、物资特点等信息都直接或间接的涉及军事机密，会影响相关单位的安全性，因此为保证军工采购的保密性，保证军事活动有效进行，军工客户对供应商的保密资质及安全意识有严格的要求。

(3) 产品定制化特性高

军品相比民品具有个性化、小批量的特点。军方对同一装备会依据应用环境、指标、参数、性能提出特殊的要求，并要求配套厂商配合研制，定制化的特性较为明显。

(4) 采购行为具有稳定性

军工客户的采购具有强计划性的特征，型号产品从列装到最终淘汰的周期较长，后续维护、修理的售后需求延续性强，且变更供应商需要较复杂的流程，因此军方采购一般较为稳定。同时，由于军方的结算流程较长，付款周期较长，所以军工客户往往会与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以确保稳定、高质量的供货。

（5）快速响应能力

由于军工客户对物资的需求大都具有周期短、数量不定、地点指定、质量标准高等特点，要求供应商对军方的订货及时准确地做出反应，并且严格按照要求交付产品。因此，供应商需要充分理解军工客户的需求特性，在更短的反应时间做出更准确地反应，并具备相应的协调、生产能力。

（6）排他性

供应商一旦进入军工客户的《合格供方名录》，一方面意味着被纳入严格的军方采购管理体系，另一方面一定程度上意味着与军工客户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此外，军品一旦列装批产，如无重大技术更新或产品问题，军方原则上不会轻易的更换该类产品供应商，并对后续的产品维护、更新、升级存在一定的路径依赖。因此，军品市场具有一定的排他性。

（7）技术门槛高

军工行业进入壁垒较高，行业外潜在竞争对手较难进入，行业市场化程度较低。由于武器装备的特殊属性，对制造商的资质要求也很高，必须通过国家和用户的资质认证及产品认证，这要求企业有较强的研发能力和丰富的行业经验，经过不断试验、测试才能完成，存在较高的业务壁垒。军用器件和产品的性能、可靠性以及供货有着更高或更特殊的要求，需要供应商具备一系列技术流程的深刻理解和技术积累，同时还要求供应商拥有先进的研发平台、试验设备及较强的研发团队，不断推出适应特种需求的新型产品及时满足用户需求，存在较高的技术门槛。

（8）循环周期长

军工行业具有很强的周期性，军工行业周期性变化的原因是国家对军工行业的需求呈周期性变化。与其他产品不同，军工行业终端产品的消耗途径比较单一，最主要是战争或军事演习，产品的自然淘汰周期较长。

（9）不均衡性

军用客户受到国家经济体制和国际形势的影响，订单金额和发生时间具有不均衡性。

（10）财务支撑性强

军品研制开发要求企业需拥有先进的研发平台、试验设备及较强的研发团队，导致企业必须拥有强大的财力支撑。另外军品采购定型列装是一个非常复杂和长周期的过程，要求企业拥有足够财力支撑。

其他应用领域行业特点：

国家电网作为国家能源的承载企业，森林防火行业承担着保护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发展林业、维护林区社会安定等责任，都关系国家战略和经济运行的安全；电力行业、森林防火行业与军工行业有类似的特点。

行业技术门槛

从军工电子信息行业来看，军工电子信息产品以满足国防建设的需要为目标，对质量要求十分严格；同时相关产品多数为定向研制，需要根据客户的要求进行设计、开发，企业必须具备较强的技术储备和自主创新能力。因此，军工配套企业为满足军工客户的高要求，既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又需要在科研、技术创新方面拥有强大的实力。此外，由于高端信息化武器装备研制周期普遍较长，需要对相关技术有深刻的理解和扎实的技术积淀，并通过持续的研发、创新，才能保证产品核心技术的自主可控。

从公司所处细分领域的技术特点来看，军工领域的光电产品是光学设计、机械设计、软件设计、电气设计、精密加工、精密装调、光电测试、图像处理等多技术领域的集合，涉及领域全面且广泛。技术上受到国外技术封锁和产品禁运的影响，技术发展方向只能依靠自主研发，涉及从基础原理的掌握到实际工程实现及批量生产，新技术、新工艺的发展、完善，不仅单一专业水平要求高，而且专业间的技术沟通与协调一致具有较大难度。通常需根据任务诉求，对各专业技术指标进行合理取舍，其技术指标的多学科关联性导致系统研制的复杂性大幅提升，因此要求技术团队既精通各自专业，又具备较高的科研技术背景的覆盖性和互补性，拥有自主核心技术且符合军工标准的企业相对较少。

从服务要求来看，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精确制导类武器，此类武器成本高昂，结构复杂，对技术指标、可靠性、稳定性要求十分严格。因此，配套供应商在提供相应配套产品的同时，往往需要在测试、检测、模拟等方面提供全面的配套服务。在此背景下，具备全方位、高技术的军工配套企业更有机会取得军方客户的青睐。

综上所述，军工电子信息行业特性、细分领域的技术特点以及服务要求三个方面均会对行业新进入者产生一定的技术壁垒和门槛。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一家将像方扫描成像制导技术、多光学波段合成技术等先进光电技术应用于光学制导类武器研制的企业，致力于服务国防科技工业先进武器系统研制等领域，专注于为武器系统研制提供光学制导、光学目标与场景仿真、光电专用测试和激光对抗等方向的高精尖组件、装置、系统和解决方案。

自成立以来，公司作为联合承研单位完成了3项国家纵向课题的研究，涉及我国国防科技工业的前沿研究领域；公司承担了4项国家重大科技专项等重大型号配套研制工作，20余项国家重点武器型号的配套研制工作。同时，公司与多家军工集团所属单位建立深度合作，共完成工程项目100余项。公司不断夯实自身科技创新能力，曾获得国防科学技术进步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军队科技进步二等奖、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光学目标仿真工程技术研

究中心、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省级工业设计中心、省级数字化标杆示范企业、首批省市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市级工业设计中心、多个省级首台套产品等多项荣誉。

(1) 在光学制导领域，公司在国内首次提出了基于像方扫描的成像制导技术，在光学制导多项关键技术方面拥有较大技术突破，整体水平处于国内先进，有效支撑了若干重点型号装备的研发、生产。报告期内，公司开展非制冷国产化机芯相关算法、像移补偿等技术攻关；基于大视场像扫和像移补偿的空间折转光路制导新产品，在完成工程样机的全环境闭环验证基础上，优化挂飞和自主飞行等空中阶段验证样机指标；提升部分可见-红外双光制导、激光制导、无人机光学导航等产品的技术成熟度等级。

(2) 公司在光学目标与场景仿真领域，持续保持国内优势地位，技术领先性和市场影响力进一步得到巩固。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核心技术突破与重要项目中标，强化了行业引领作用，公司凭借技术独创性与全链条服务能力，在光学目标与场景仿真领域持续领跑。随着国防信息化建设提速及军民融合深化，公司有望依托技术转化与技术应用场景拓展，巩固龙头地位并打开新增量市场。公司光学目标与场景仿真系统有效工作范围覆盖紫外、可见光、红外、激光及毫米波全波段，具备构建高逼真复杂作战环境的仿真能力。作为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中国航天科技集团等核心单位的一级配套供应商，公司深度参与国家重点武器型号研制。2025年5月，中标辽沈工业集团“半实物仿真测试系统”，标志着公司在武器性能强检仿真系统的竞争力进一步提升。

(3) 在激光对抗系统领域，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攻关和积累，攻克了激光空间合束技术、激光发射/接收成像共口径设计技术、热效应控制补偿技术、激光杂散光抑制技术、小型化激光红外干扰技术、便携式激光应用系统、AI多目标智能图像识别技术、目标跟踪技术、空间光调制技术等关键技术难关，并相继研制出了多套试验装置和原理验证样机。在国内首次实现在动平台上对运动目标进行成像、捕获、跟踪和瞄准，并完成精准毁伤。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围绕轻小型化和模块化的高能激光发射、快速跟踪瞄准系统进行优化，不断提高产品技术参数和性能指标。

(4) 光电专用测试领域，公司凭借深厚的技术积累和持续的研发投入，已建立起国内领先的市场地位。多年来，公司成功开发并量产了一系列具有高度专业性与竞争力的光电测试设备，报告期内设计开发了头罩式阵地检测设备、轴振动检测设备、手持式光学目标生成器以及便携式宽温平行光管等多款测试产品。依托上述核心产品，公司为高精度制导武器系统性能检测、激光干扰对抗、宽温/大口径光学系统标校等关键应用场景提供了坚实可靠的技术支撑与保障。公司产品已广泛应用于多个国家重点型号项目，在解决行业尖端测试技术难题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在光电专用测试细分领域持续保持国内领先地位。

行业竞争格局及市场化程度：军工电子信息行业属于国防科技工业重要分支，其行业竞争格局及市场化程度与国防科技工业较为一致。军方根据军事需求与其综合计划制定武器装备采购计划，并与总体单位签订采购合同；总体单位根据军方合同分解生产计划，并按该计划向分系统、原材料等配套供应商进行采购，配套供应商向其原材料/元器件供应商采购相应原材料。

总体单位以国内军工集团为主，涉及行业、领域分工较为明显，需求较为集中，竞争程度相对较低。配套供应商主要由国内军工集团所属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以及部分民营企业组成，竞争程度和市场化程度相对较高。配套供应商的原材料供应商数量较多且分散，其竞争充分、市场化程度较高。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年初工作部署，重点围绕“抓业务”、“抓管理”、“抓团队建设”开展经营管理工作，公司各业务模块协同发展，市场拓展计划深入推进。军品领域聚焦模拟仿真、光学制导、激光对抗等方向，重点围绕“全国两会”对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部署要求以及国内外错综复杂新形势下的武器装备发展趋势，做好项目立项论证和产品开发工作，产品向高端定制+批量生产+服务转型，并通过各分支机构进行业务推广争取更多订单；民品业务对事业部进行了战略梳理及组织架构优化，围绕精准解决行业痛点问题加强军工领域积累的先进光电感知、红外监测等核心技术向民用细分场景拓展，并在民品研发和产品创新及市场开拓方面投入更多资源，同时加强工作执行力。报告期内，由于公司承接的系统级项目尚处于生产及装调阶段，已经交付客户的产品涉及到大系统的联调、测试，未达到验收条件，导致2025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一、抓业务

1. 市场开拓成效显著

公司充分利用各分支机构的地域优势，以解决客户痛点和需求为目标，加强与客户单位的沟通、对接和技术交流，进一步深度挖掘符合新形势下武器装备发展趋势以及民用领域产品的推广，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在手订单及已立项的意向订单1.53亿元。

光学制导方向：公司成功开发的中波红外制导组件，针对空中目标防御与拦截制导武器装备要求，实现了异形结构设计 with 快速扫描跟踪，在异形空间、高温环境下性能表现优异，获得最终用户的高度认可，在小批量顺利交付后，公司成功签订新一阶段的订货合同，并且有望在未来进行系列产品配套，为业务的后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此外，不同口径低成本项目也有望陆续进入批量供货阶段，将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矩阵，提升市场竞争力。

光学目标与场景仿真方向：报告期内，公司参与多个大型项目的售前支持和投标工作，同时大力拓展全产业链技术升级服务，为仿真业务的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业务支撑。针对军方“减少实弹试验、提升制导精度”的核心诉求，成功开发高精度半实物仿真测试平台，并凭借该平台成功中标辽沈工业强检系统项目，该项目的中标将有力支撑实战化训练与智能化武器升级，进一步巩固公司在仿真领域的技术领先地位。

激光对抗方向：结合激光反无需求，公司在轻小型激光防御系统研发中，采用嵌入式平台，自主开发粗跟踪伺服控制系统、目标检测算法，并应用 AI 智能识别技术，成功实现了产品的高跟踪精度及小型化。通过丰富的项目工程实践，公司在各类激光反无系统、发射天线模块、精跟踪模块等设计及装校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在精跟踪成像模块研发方面，公司开创国内首次应用数字微镜阵列进行调光的先例，并成功应用于某重要型号的预研项目中。目前，公司已结合不同的应用场景，与多家需求单位开展了大量的应用论证，为产品的市场化推广做好充分准备。

光电专用测试方向：公司将持续深耕光电检测核心领域，强化技术创新与产品迭代。重点发展定制化光电四随检测设备、外场测试设备等，夯实基础测试能力，巩固并升级现有产品（如便携式惯性测角仪、多光轴一致性检测设备及便携式宽温平行光管等）的优势地位，提升可靠性与环境适应性。同时，大力拓展武器装备光电载荷动态测试与外场技术检测等高端、智能化系统级装备的研发与应用，满足实战化需求。通过优化产品组合、深化核心技术、拓展应用场景（如新型装备测试、训练评估、战场技术保障）及提升服务体系，巩固市场领先地位，扩大在国防与高端工业领域的份额，驱动该业务板块可持续增长。

2. 加快技术转化速度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新形势下武器装备发展趋势，坚持技术创新，不断增强科创属性，保持光学制导、模拟仿真、光电测试、激光对抗等产品方向在国防科技工业领域的细分领域中的较强技术优势和行业地位，通过扎实的技术积累和持续的自主创新，提高公司核心竞争能力。

光学制导方向：公司开展非制冷国产化机芯相关算法、像移补偿可靠性提升等技术攻关；基于像扫和像移补偿的空间折转光路制导新产品，在完成工程样机的全环境闭环验证基础上，优化挂飞和自主飞行等空中阶段验证样机指标；提升部分可见-红外双光制导、激光制导、无人机光学导航等型号的技术成熟度等级，确保产品性能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光学目标与场景仿真方向：公司通过系统性技术攻关、高效研发转化及前瞻性布局，构建了以创新为驱动的可持续发展模式。在国防信息化加速背景下，将持续以技术独创性巩固行业龙头地位。作为国内少数具备可见光、红外、激光及毫米波全波段仿真技术的供应商，公司依托四代技术迭代，构建了覆盖导弹研制全生命周期的仿真系统，为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中国航天科技集团等客户定制开发“长波红外目标模拟器”等关键设备，技术转化效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此外，基于模拟仿真测试的光电器件的发展需要，公司研发了基于碳基原理的图像转换器件，能够更好地解决新一代制导器件的高分辨率、高对比度、高帧频的需求。

激光对抗方向：公司加大研发力度，持续围绕轻小型化和模块化的高能激光发射、快速跟踪瞄准系统进行优化。在光束控制与发射功能、目标跟踪瞄准功能、多目标智能图像识别功能、自动调焦功能、便携式快速部署功能等关键技术上取得了一系列突破，并持续开展无人机动态毁伤和光电设备干扰测试。便携式激光应用系统的三款产品以及车载型激光防御系统，进一步围绕轻小型化和模块化的高能激光发射、快速跟踪瞄准系统进行优化，不断提高产品性能，强化产品实战适配性。

光电专用测试方向：经多年检测技术积累，公司已形成定制化光学测试设备、标准标校设备、产线检测设备以及阵地检测设备等多种测试产品。公司将光电检测设备小型化设计、宽温段外场标校、高效光电转化等核心技术，融入头罩式阵地检测设备、简易红外目标源、激光转红外靶标等产品。通过系统集成设计，可在实验室、野外等多场景生成高逼真测试目标，还可扩展对抗功能，验证光电载荷在实战中的抗干扰能力，精准匹配现代武器系统总装出厂、技术测试等阶段的迫切需求。公司研制的便携式宽温平行光管，具备体积小、环境适应性强、功耗低、重量轻三大核心优势，可满足不同地域、气候条件下的外场作业需求，支持野外快速部署，经行业评估技术水平达国内先进。

3. 聚焦民用细分领域

公司将军工领域积累的光电感知、红外监测等核心技术，拓展至民用细分场景，精准解决行业痛点，已在多个领域形成优势。野生动物保护领域，公司与东北林业大学深度合作，研发野生动物预警、驱离、全天候监控、信息直报系统等系列产品，有效应对东北虎、野猪等动物入侵人口聚居区的问题，为生态保护提供全方位技术方案。电力检测领域，公司升级便携式红外监测设备，新增电力故障判断专属算法，凭借“环境适应性强、监测距离远、分辨率高”的优势，提升电力设备故障排查效率。完善光子嫩肤医美产品的光源控制与能量输出精度等技术参数，努力形成差异化竞争优势，逐步满足细分市场个性化需求。

二、抓管理

围绕年度经营计划，公司以“降本、提效”为目标，从制度、流程、资源协同多维度优化管理体系。围绕企业战略开展企业文化宣贯，完善市场、研发板块激励办法，通过正向激励激发员工奋斗热情；开展岗位价值评价，结合部门业务特点细化考核标准，推动人效提升；通过制度修订、信息化系统升级、全流程监控、内部评审优化，规范设计、采购、外协、生产装调全环节管理，减少物料浪费，提高设备利用率；加强供应商分级管理，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降低采购外协成本；推行“五有五必有”标准，以“结果与效果”为核心考核指标，促进经营计划积极落地。

加工部门通过提高工艺能力，不断提高高附加值的零件自制率；批产部门继续配合好制导部、民品事业部等部门高质量完成有批量背景的项目；有效管理供应链，保证供货质量的前提下，降低采购外协成本。强化质量、工艺、信息化工作，提高效率、降低成本。

充分借助资本市场与行业专家资源，对接产业趋势企业与行业龙头，谋求技术合作与业务协同；及时吸纳市场与专家对公司发展的建议，积极寻找优质标的推进业务合作或资产收购，增强核心竞争力。

控制风险，保证企业安全运行。预判内部和外部的各种风险，包括政策变化、市场波动、产品、财务及运营风险，自研项目重点评价市场需求、技术先进性等，避免研发成果无法在市场产生效益或者没有竞争优势，陷入低价竞争的被动局面；交付项目在立项环节要重点评价客户风险、技术风险，同时关注成本、进度等风险；在外协、采购、技术外包等环节加强风险防控。

三、抓团队建设

公司将人才视为核心发展动力，围绕“人才引进、培养、激励、梯队建设”多维度强化团队能力，为业务发展提供支撑。报告期内，公司依托分支机构地域优势，通过项目合作、技术顾问等多元模式，定向引进激光、光电检测、数字仿真等领域的高精尖人才，进一步补充技术实力；结合员工岗位需求与职业规划，提供定制化培训课程，搭建丰富的项目实践平台，让员工在研发攻坚、跨部门协同中提升专业技能与创新能力；深化市场人员“绩效-贡献”挂钩机制，优化考核指标，激发业务开拓积极性；针对技术人才，完善项目激励办法，鼓励核心技术突破；加强技术人才梯队建设，优化内部讲师管理制度，同时邀请行业专家开展专项培训，实现技术知识的传承与更新，保障团队持续创新能力。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领先核心技术优势

公司在光学制导、光学目标与场景仿真等领域掌握核心技术，处于国内先进梯队，已有效的支撑了若干重点型号武器的研发、生产和装备，并持续保持国内优势地位，技术领先性和市场影响力进一步得到巩固。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光学制导、模拟仿真、激光对抗、光电检测四大核心产品方向持续加码研发，通过技术迭代与攻关保持领先优势，具体进展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之“（三）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报告期内，为强化科创属性，公司累计投入研发费用 1,263.16 万元，在光学制导、模拟仿真等专业方向的技术攻关方面均取得一定进展，技术成果转化效率显著。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研发人员 162 人，新增获得授权专利 9 件、授权软件著作权 7 件，进一步夯实技术实力。

2、专业人才队伍优势

公司构建了以行业资深专家为核心、覆盖“光、机、电、软、算”多领域的光电领域全学科人才队伍，为研发创新与生产交付提供全方位科研技术保障。同时，公司拥有工程经验丰富的工程师团队和科研、生产、装调、质量等不同工种的基层团队，工程师团队可将专家的想法变成设计语言，基层团队可将工程师团队的设计语言转化成产品。

3、优秀服务能力优势

公司依托突出的设计研发能力、高效的采购管理系统、良好的生产能力、专业的加工检测设备、完善的生产组织管理体系，能够快速、较好地满足客户的需求，为客户提供及时、可靠的售后支持。公司先进军用光机电一体化产品，主要客户为军方、军工集团所属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

位等，军工客户对供应商筛选极为严苛，需通过多轮资质审核与产品验证。公司凭借领先技术、稳定品质与丰富项目经验，已成为中国航天科技集团、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等多家军工集团所属科研院所及企事业单位的合格供应商，合作粘性持续深化。

4、优越产品品质优势

公司生产的产品应用于我国高端武器装备及国防军工项目中，其产品质量直接关系到武器装备的整体作战能力，因此公司一直以来十分重视对产品质量的检测与控制。为保证产品质量，公司已经建立了一整套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覆盖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等过程中，以保证产品和服务的质量。同时，公司通过了 GB/T19001-201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 GJB9001C-2017 武器装备质量体系标准认证。公司凭借高性能、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获得客户的高度认可，并取得军品配套的相应资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了 GJB5000B 二级军用软件工程化管理体系监督审查，规范了军用软件研制开发及运行维护过程，为提升软件产品质量与可靠性提供了保障。

5、深厚校企合作关系优势

公司长期深耕政产学研合作，与国内多所顶尖高校、科研院所建立深度合作关系，形成“技术研发-成果转化-市场推广”的协同生态。2023 年末公司作为参研单位，参与东北林业大学科技部重点研发项目，在东北虎保护和野生亚洲象进行多项技术的研发，项目按计划进行，目前已有部分设备完成研发及试用，将进入量产阶段；2024 年年末，公司作为牵头单位联合哈尔滨工业大学、中科院重庆所、厦门大学、北京大学以及军方某单位，申报的“扫描式高能激光微光斑动态测量仪”获批国家工信部重点研发计划专项，该项目已于 3 月初完成开题评审，按计划进行，该产品的研发成功，也将成为我司在激光方向的货架产品进行市场推广；公司与哈尔滨工程大学在多个产品方向进行深度合作，并邀请该校骨干教师担任企业的研发带头人，实现高校科研成果与企业产业化需求的精准对接，加速技术转化效率。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依托像方扫描成像制导、多光学波段合成等多项核心技术，致力于服务国防科技工业先进武器系统研制等领域，专注于提供光学制导、光学目标与场景仿真、激光对抗和光电专用测试等方向的高精尖组件、装置、系统和解决方案。同时，近年来公司将多年积累的先进军用技术向其他领域转化，结合自身在光电领域的研发优势及市场需求，针对电力检测、森林防火、野生动物监测等民用领域进行了产品开发。

(1) 光学制导领域

公司实际控制人康为民先生在国内首次提出了基于像方扫描原理的光学成像制导新技术，并实现了工程化应用，保证了光学制导系统在高速载体条件下可获得满足识别与跟踪要求的高质量图像，从而保障武器装备的命中精度。公司拥有稳定可靠的高动态性能红外成像制导技术，可显著增强非制冷红外成像制导系统的动态像质，提高动态搜索跟踪速度。结合像方扫描成像制导技术，公司将积分时间内的像移补偿技术用于光学制导产品，是目前国内少数将该稳像技术成功应用于制导系统的公司之一。同时，公司利用自身技术优势，对光学制导类产品进行多维度技术创新，提升了产品的性能，为提高武器系统的作用距离及打击精度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报告期内，完成光学模组、双光制导系统、高速红外探测装置、激光捷联制导装置等项目论证工作；开展非制冷国产化机芯相关算法、像移补偿可靠性提升等技术攻关；基于像扫和像移补偿的空间折转光路制导新产品，在完成工程样机的全环境闭环验证基础上，优化挂飞和自主飞行等空中阶段验证样机指标；提升部分可见-红外双光制导、激光制导、无人机光学导航等型号的技术成熟度等级。

（2）光学目标与场景仿真领域

光学模拟仿真技术作为前沿技术有很多应用，侧重于型号研制的全过程系统仿真，提升了制导武器打击精度，缩短了武器装备研制周期，节约研制经费。通过数字或物理方法生成逼真的动态光学目标和场景，模拟环境条件对制导武器进行半实物仿真试验、抗干扰性能评估、跟踪与识别算法检验、性能检测等。公司拥有领先的高动态红外场景生成技术，可满足现在及未来多种武器型号的研制、性能评估及试验鉴定需要。国内首次提出薄膜式波束合成技术有效解决了红外-雷达-激光复合过程中的相互干扰问题，成功实现了红外-雷达-激光复合制导的高精度动态仿真。公司拥有国产定制化的视景仿真软件开发技术，该技术有效地将目标、背景、大气、天候干扰、人工干扰的红外辐射特性模型、探测器模型等集成，实现了复杂环境下红外场景的实时高逼真度计算机图像生成。

2025年2月，公司取得“一种长出瞳距宽波段共口径复合模拟光学系统”专利

（CN222545571U），解决了多模共口径复合模拟光学系统因长出瞳距、宽波段等因素制约导致系统设计难度大、能量利用率低的问题，提升了仿真试验所需长出瞳距宽波段复合仿真光学成像质量，满足仿真系统的共口径复合仿真需求。2025年4月，公司取得“一种小型激光投影模拟系统”专利（CN113985441B），解决了激光投影模拟系统体积大、系统设计复杂的难题，固化后采用模块化设计大大提升了产品质量，提高产品可靠性。2025年4月，公司取得“大视场高分辨率可见光投影光学系统”专利（CN222784620U），解决了可见光探测系统在性能测试的场景覆盖不全、边缘清晰度不足等关键问题，可提供无渐晕、高均匀度的动态场景图像，显著提升了仿真系统的精准度和适用性。同时，部分仿真业务已应用新体制碳基仿真技术，技术升级大幅提升仿真系统的动态范围等核心技术指标，明显优于国内平均行业水平。

（3）激光对抗领域

激光装备在战术层面正处于高速发展阶段，一方面向着更大口径、更高功率的方向发展，以提升攻击距离和毁伤能力，从反无人机扩展到末端拦截亚音速导弹等；另一方面，激光装备向着小型化、低成本、模块化的方向发展，从而实现快速部署、单兵或班组式操作以及搭载在小型移动车辆上，已从战场对抗领域扩展到处突维稳、大型活动安防、机场处理黑飞无人机、排雷排爆等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力度，持续围绕轻小型化和模块化的高能激光发射、快速跟踪瞄准系统进行优化，光束控制与发射功能、目标跟踪瞄准功能、多目标智能图像识别功能、自动调焦功能、便携式快速部署功能等进一步稳定，并继续进行无人机动态毁伤和光电设备干扰测试。便携式激光应用系统的三款产品以及车载型激光防御系统，进一步围绕轻小型化和模块化的高能激光发射、快速跟踪瞄准系统进行优化，不断提高产品性能。

（4）光电专用测试领域

经多年检测技术积累，已形成定制化光学测试设备、标准标校设备、产线检测设备以及阵地检测设备等多种测试产品。其中，开发应用多项先进技术，如光电检测设备小型化设计技术、宽温段外场标校技术以及高效光电转化技术等。研制的头罩式阵地检测设备、简易红外目标源、激光转红外靶标等设备通过系统集成设计，可在实验室、外场等环境中生成逼真的测试目标，在此基础上可扩展具有对抗功能的测试设备，验证光电载荷在实战中的抗干扰能力，满足现代武器系统在总装出厂、技术测试等不同阶段的迫切需求。研制的便携式宽温平行光管具有体积小，环境适应性强等特点，能够满足不同地域不同气候环境下的外场作业要求，同时设备功耗低重量轻，适应野外测试快速部署，技术达国内先进水平。

（5）其他应用领域

公司结合自身光电领域研发优势及市场需求，将军工领域积累的光电感知、红外监测等核心技术，拓展至民用细分场景，针对森林防火、电力检测、野生动物监测、边海防、机器人巡检、无人机巡检等民用领域进行了产品开发。报告期内，公司新开发了人兽冲突智能管理平台、东北虎直报系统等多个项目

1. 人兽冲突智能管理平台

该产品基于物联网与大数据技术构建的生态保护解决方案。系统通过部署红外相机、声学监测器等智能设备，实时采集野生动物活动数据，结合 AI 图像识别技术精准预警人兽接触风险。通过智能驱离设备减少人兽冲突风险，平台集成地理信息系统（GIS），实现冲突热点三维可视化分析，为管理部门提供科学决策依据。目前已在黑龙江、吉林等试点运行，有效平衡生态保护与民生发展需求。

2. 东北虎直报系统

该系统是我国东北虎保护工作的数字化管理平台，旨在实现野生动物监测信息的快速采集、审核与上报。系统支持基层人员通过移动端或 PC 端实时填报东北虎活动踪迹、人虎冲突事件等数据，并自动同步至地方林业部门进行真实性核验。经审核后的信息将逐级推送至省级及国家级管

理部门，为种群动态分析、栖息地保护及应急决策提供数据支撑。系统采用标准化录入模板与多级审核机制，确保数据准确性和时效性，同时关联预警响应功能，有效提升东北虎保护工作的科学化与协同化水平。

3. 藏羚羊智能监测预警系统

该系统融合 5G、AI 视觉与大数据技术的生态保护工具，专为藏羚羊迁徙安全设计。系统通过仿生机器人及高清摄像头实时追踪种群动态，智能识别个体数量、幼仔比例及移动轨迹，并预测过马路时间。一旦检测到接近公路的风险，立即触发预警，联动交通管制（如限速、封路），有效降低“路杀”事故。数据同步至云端管理平台，支持迁徙模型构建与科研分析，已应用于可可西里保护区，显著提升保护效率。未来将扩展至更多濒危物种，推动智慧化生态守护。

4. 东北虎云端观虎小程序

该产品是一款基于 5G 与物联网技术的实时观虎平台，通过园区高清摄像头群组，用户可随时随地在线观赏东北虎野外活动。小程序支持多视角切换、智能追踪，AI 自动识别虎群数量，公众端设有科普问答与生态保护互动，实现“云守护”。目前接入黑龙江东北虎林园核心区域，24 小时直播自然生态，让濒危物种触手可及。

5. 其他项目

公司在森林防火和可燃物火险因子预警系统进一步深耕，历经多轮算法深度优化与复杂场景实战检验，在森林防火领域的烟雾、火焰智能识别算法取得了突破性进展。该优化迭代方向致力于突破传统方法在林火初发细小烟团、复杂背景干扰下以及低能见度极端气象条件中识别精度不足的局限，显著解决了探测器易误报、漏报的核心痛点。通过融合高时空分辨率多光谱感知技术与深度神经网络模型，实现了烟雾、火焰目标的超早期、高精度、全天候自动探测与识别定位，为火情快速响应赢得关键时间。

此外，基于物理建模与环境补偿机制创新，结合先进的神经网络技术，自研红外机芯的高精度测温算法取得实质性突破。算法针对大气衰减、复杂背景辐射、目标发射率变化等关键因素进行了深度优化与动态补偿，显著克服了既往算法环境适应性弱、边缘温度失真、微小温差异常点漏报的局限。搭载该算法的机芯可广泛应用于森林防火热源探测、野外设备温升监测以及设备缺陷检测等核心场景，实现了对微小温差目标的远距离、非接触、高可信感知，为提升前端探测设备的灵敏性与可靠性奠定了坚实基础。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1 年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累计获得授权专利 92 件，授权软件著作权 50 件。其中，2025 年上半年新增获得授权专利 9 件，授权软件著作权 7 件。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16	4	126	43
实用新型专利	15	5	75	48
外观设计专利	0	0	2	1
软件著作权	11	7	54	50
其他				
合计	42	16	257	142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12,631,564.52	16,637,271.98	-24.08
资本化研发投入	0	0	0
研发投入合计	12,631,564.52	16,637,271.98	-24.0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9.36	32.24	增加 27.12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0	0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激光对抗关键技术研究及样机研制	800.00	552.88	552.88	已开展快反镜驱动、转台、图像处理、算法等关键技术研究，并取得阶段性成果，先后开展反射式便携激光对抗系统，基于车载平台小口径精跟踪激光系统及小型激光系统的轻量化研究	解决关键技术，满足客户的技术指标需求；同时获得某几个战术指标的领先及降低成本	在实物PK中胜出，在细分领域处于领先水平	1、应用于对无人机压制；2、应用于未爆弹的远程引爆；3、低空防御、要地防空等安保应用
2	光学吊舱、导航系统研发	400.00	207.49	207.49	开展非制冷红外、可见光一体化光学制导低成本研究；基于激光测距及光学成像的光电吊舱；基于无人机平台的光学自主导航系统	在满足技术指标的前提下，降低批量生产的成本。提升光学吊舱的技术指标，满足高机动情况下光学系统成像质量及数据传输。在多干扰源影响下，能够保证导航精度在设计范围之内	处于国内行业领先水平，解决客户亟需的技术问题	在复杂的空间干扰环境下，能够通过自主光学导航，保证无人机完成作战任务。不同飞行平台的光学吊舱，获得清晰光学图像
3	便携式光电检测设	300.00	52.09	52.09	惯导安装基准精度测量，红外光学成像	满足基于不同平台的光电载	处于国内领先水平	作为四随设备为主机厂服务；

	备研发				系统测试,手持红外测量仪,光电惯性校靶测量,长波红外探测装置,光束检测装置,双光楔检测等多个便携式光电检测设备	荷的性能指标检测,产品外形尺寸小、重量轻,光学指标检测精度高		为光电载荷提供便携检测装置
4	野生动物保护系列产品研发	600.00	191.34	191.34	人虎冲突、藏羚羊追踪、北斗红外野保相机、激光驱离等野生动物保护硬件产品,智能巡检综合管理平台,提供野生动物综合解决方案	对东北虎等保护动物及时发现、有效追踪,快速启动入侵防御及驱离	国内领先水平	野生动物入侵生产区域、生活区域时的发现及驱离;对保护动物种群的进行个体识别,发现其变化趋势
5	不同波段模拟仿真关键技术研究	350.00	98.75	98.75	开展可见光液晶显示屏拼接、屏照度提升,高帧频验证样机研制;红外中波、长波动态模拟器性能提升;复合模拟器小型化等	可见光帧频达到 200HZ,红外响应速度提升到 0.5ms,复合模拟器达到转台要求的尺寸及重量	处于国内行业领先水平,国际先进水平	用于目前主流光学制导模式的模拟仿真测试,复合制导的仿真测试
6	森林防火预警技术研究	850.00	160.61	774.84	已经完成光电探测原理样机、称重法原理样机的研发、工程样机的现场安装及运行,上年承接了辽宁省某项目,并完成了交付,本年在此基础上衍生出标准型及低配置两款产品,并结合收集到的数	按不同用户的需求,链接其他公共数据信息网络,进一步丰富数据平台,实现光电探测与称重法的复合探测;为客户提供更具个性化的数	国内领先	用于防火季节的精准预警,方便管理部分有的放矢的预防和管控森林火灾

					据,不断丰富植被数据库,提高了对火灾预警的预判	据管理平台		
合计	/	3,300.00	1,263.16	1,877.39	/	/	/	/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62	20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43	44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287.41	1,601.36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7.9	7.7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硕士、博士研究生	49	30
本科	103	64
大专	10	6
大专以下	0	0
合计	162	1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32	20
30-39 岁	73	45
40-49 岁	48	30
50-59 岁	7	4
60 岁以上	2	1
合计	162	100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随着强军目标上升至新战略高度，军工行业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同时公司具备领先的核心技术、专业的人才队伍、优秀的服务能力、卓越的产品品质等核心竞争力，但未来不排除因客户采购计划的调整及其他不可控因素导致出现收入波动的风险、应收账款的回款风险、产品毛利率波动的风险等，将可能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二）核心竞争力风险

1、产品研制及技术研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军用产品分为批产产品和研发产品。批产产品方面，军方型号产品研制需经过立项、方案论证、工程研制、设计定型与生产定型等阶段，从研制到实现销售的周期较长，整个过程具有不确定性。作为高端武器装备的配套供应商，公司研发的产品通过客户鉴定并定型后，标志着公司产品达到客户要求。当公司产品应用的武器装备通过军方鉴定并定型后，方可批量生

产并形成销售。在军品定型过程中，若公司研制的新产品、新技术或总体单位型号产品没有通过鉴定并定型，则将影响公司未来批产产品的收入规模。研发产品方面，公司研发产品因个性化需求高、指标参数要求严等因素，导致前期研发难度较高、投入较大，公司存在无法在规定期限内交付研发产品或无法突破技术瓶颈以达到客户要求的风险。

民用产品研发主要是基于公司成熟技术，针对不同的应用背景，进行软、硬件产品研发，因需要不断拓宽应用领域，对于新应用领域具有一定的市场推广风险。

2、发生重大质量问题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涉及光学制导、光学目标与场景仿真、激光对抗系统、光电专用测试等领域，主要应用于以导弹为代表的精确制导类武器。虽然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高度重视产品质量控制，严格遵守质量体系标准及国家军用质量体系标准的要求，但因高端武器装备系统过于复杂，是多学科有机结合的产物，在研制、论证、生产过程中均存在出现重大质量问题的可能。此外，由于军工客户对军品执行严格的“双归零”规定，对出现质量问题的武器装备及配套产品执行较长周期的产品验证和确认。因此，公司产品若发生重大质量问题，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经营风险

1、因部分军品审价结果尚未确定，未来可能存在调减收入的风险。

对于公司批产产品销售，由于军品价格批复周期一般较长，若合同中约定了暂定价格的，公司按合同暂定价格确认暂定价收入，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重新估计暂定价格金额，如与合同暂定价格有差异，按差异金额调整当期收入，价格审定后签订补价协议或取得补价通知进行补价结算，并依据审定价调减（或调增）收入。因部分军品审价结果尚未确定，未来可能存在调减收入的风险。

2、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余额增加导致的坏账风险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21,255.93 万元，应收票据余额 324.83 万元，合同资产账面余额 2,390.99 万元，合计占当期营业收入的 1,126.45%，总体来说，公司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余额相对较大，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相对较高，主要是由于公司所处军工行业所决定的。一方面，国防军工武器装备产业链相对较长，最终用户向总体单位提出采购要求，总体单位再向其装备及配套单位提出采购需求。在货款结算时，由于总体单位终端产品验收程序严格和复杂，一般结算周期较长。最终用户根据自身经费和产品完工进度安排与总体单位的结算，总体单位再根据自身资金等情况向其装备及配套单位结算，使得销售回款周期普遍较长。另一方面，受最终用户采购计划性较强的影响，公司收入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集中在每年的下半年，特别是第四季度，由于年末尚未到回款期，导致应收账款账面余额相对较大。因此，未来若公司不能逐步提高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管理水平，将有可能出现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持续增加、回款不及时甚至出现坏账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3、批产产品收入波动的风险

2025 年上半年，虽然公司没有交付并形成收入的在役批产产品，但结合批产产品备产订单情况，预计 2025 年批产产品收入大幅下滑的可能性较低。本报告期新增 1 个定型的光电专用测试类批产产品；针对空中目标防御与拦截制导武器装备要求公司成功开发的中波红外制导组件，获得最终用户的高度认可，在小批量顺利交付后报告期内成功签订新一阶段的订货合同，有望在未来进行系列产品配套；不同口径低成本项目也有望陆续进入批量供货阶段。武器装备研制及定型时间较长，公司承接下一个批产产品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同时公司的批产产品受国内外形势及在役武器装备需求的直接影响，公司未来批产产品收入可能存在波动。

4、研发产品研发周期较长且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2023 年-2025 年上半年，公司研发产品毛利率分别为：36.04%、29.64%、18.11%，主要是公司研发产品定制化程度较高，属于非标产品，部分项目研制周期较长、技术含量高、技术指标存在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调整的情况，导致存在延期交付和毛利率波动的风险；如果公司降本增效措施产生的效果不明显、研发产品的研制过程出现未及预期等情形，未来可能还会导致公司研发产品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5、光学目标与场景仿真系统收入存在波动的风险

公司承接的光学目标与场景仿真系统定制化程度较高，属于非标准化产品，部分项目的合同签订周期及研制周期较长、技术含量高、技术指标存在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调整的情况；加之客户的场地建设延期及外协厂商配套设备交付不及时等影响项目的交付及验收工作，可能导致公司各期光学目标与场景仿真业务收入存在波动的风险。

6、光学制导系统产品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军品产品按产品性质分为批产产品和研发产品。公司参与型号研制的光学制导产品需经过立项、方案论证、工程研制、设计定型与生产定型等阶段，在未达到批产定型前属于研发产品，项目从研制到批产的周期较长且技术难度大，可能使得项目成本增高，导致毛利率波动的风险。公司光学制导系统产品 2023 年-2025 年上半年毛利率分别为 25.09%、-62.96%、-43.07%。

（四）行业风险

军用产品方面，部分有技术储备的民营企业未来可能成为公司潜在竞争者，进入军品市场后影响市场竞争格局，导致公司可能存在市场占有率下降风险。民用产品方面，尽管公司正在开发的民用产品市场前景广阔，且公司前期进行了充分论证，但在新的市场领域内，公司尚需积累市场经验，存在民品市场短期内达不到预期开发效果的风险。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28.08 万元，同比下降 58.77%，营业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光学目标与场景仿真系统收入同比上年下降 65.89%，主要系公司承接的系统级项目尚处于生产及装调阶段，已交付客户的产品涉及到大系统的联调、测试，项目验收周期长，未达到验收条件。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16.3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11.68%，主要原因为营业收入同比减少，毛利水平不足以覆盖公司的各项费

用，从而导致本期出现亏损；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加强降本控费工作，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同比有所下降；公司加大催款力度，信用减值损失同比下降 121.20%；以上综合导致公司报告期在收入大幅下降的情况下，归母净利润下降幅度明显小于收入下降幅度。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1,280,829.46	51,612,271.34	-58.77
营业成本	18,424,994.56	31,142,911.56	-40.84
销售费用	6,420,150.60	9,960,268.91	-35.54
管理费用	17,616,172.50	21,602,401.12	-18.45
财务费用	-231,517.89	-3,875,418.01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2,631,564.52	16,637,271.98	-24.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86,043.04	-42,080,912.58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045,320.99	-104,027,998.8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095.54	1,308,634.11	-159.76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承接的系统项目尚处于生产及装调阶段,已交付客户的产品涉及到大系统的联调、测试,未达到验收条件影响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营业收入下降,营业成本同时下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加强费用管控,招待费、差旅费、售前人工费用减少等影响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公司加强费用管控及中久新光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工资、福利费、办公费等同比减少影响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协定存款减少,导致的利息收入减少。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研发人员参与销售类项目较多,导致研发费用中的工资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收到的税费返还同比增加,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减少,综合影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循环购买理财产品及购置固定资产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期有中久新光取得借款而收到的现金影响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	情况说明
------	-------	--------------	-------	--------------	-----------	------

		(%)		(%)	期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19,463.50	15.84	11,995.78	9.45	62.25	主要系期末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影响所致
应收票据	291.68	0.24	459.83	0.36	-36.57	主要系票据到期承兑影响所致
其他应收款	725.25	0.59	489.28	0.39	48.23	主要系期末履约保证金增加及员工备用金借款增加影响所致
存货	10,933.22	8.90	8,204.40	6.46	33.26	主要系发出商品增加、在产品增加影响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2,468.25	2.01	352.32	0.28	600.57	主要系新增购买的可转让存单2,000万元、待认证进项税增加影响所致
使用权资产	59.00	0.05	145.57	0.11	-59.47	主要系计提折旧影响所致
应付票据	10.65	0.01	1,249.64	0.98	-99.15	主要系票据到期承兑影响所致
预收款项	107.62	0.09	160.21	0.13	-32.83	主要系本期预收房租款减少影响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452.71	0.37	948.41	0.75	-52.27	主要系本期发放上年计提的薪酬所致
应交税费	157.87	0.13	721.04	0.57	-78.10	主要系本期应交增值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08.97	0.09	386.02	0.30	-71.77	主要系本期支付前期应付款项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24	0.03	128.02	0.10	-69.34	主要系本期支付房屋租赁费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564,320,887.92		650,185.08		1,780,352,700.00	1,904,688,221.31		440,635,551.69
合计	564,320,887.92		650,185.08		1,780,352,700.00	1,904,688,221.31		440,635,551.69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睿诚公司	子公司	光机电一体化产品、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光学仪器、光学材料、光学镜头、光学监控设备、投影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及技术咨询 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软 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 询服务、技术转让；经营进 出口业务。	500.00	455.06	220.76	0	-7.47	-7.47
天悟公司	子公司	检验检测服务；电力科技的研 发及技术咨询服 务；智能化电力保护监控装 置、智能网络控 制系统产品的研 发、生产、销 售及技术服务； 人工智能软件 的技术开发与 技术服务。从事	300.00	185.61	-563.66	0	-37.17	-37.17

		光机电一体化产品、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光学仪器、光学监控设备、投影设备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安防工程设计、施工；安防设备安装、维修；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汽车租赁。						
睿光公司	子公司	光学仪器制造；光学仪器销售；光学玻璃制造；光学玻璃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幻灯及投影设备制造；激	2,000.00	11,956.39	-547.91	41.32	-329.17	-329.17

		光打标加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安防设备制造;地理遥感信息服务;软件开发;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	--	--	--	--	--	--

睿晟公司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住房租赁；生物质能技术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光学仪器制造；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光学仪器销售；功能玻璃和新型光学材料销售；光学玻璃制造；光学玻璃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幻灯及投影设备制造；工业机器人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	2,000.00	493.89	456.47	63.37	-63.78	-63.78
------	--	--	----------	--------	--------	-------	--------	--------

		发；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智能仓储装备销售；物料搬运装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许可项目:通用航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高修柱	独立董事	离任
曹如鹏	独立董事	离任
齐荣坤	独立董事	离任
孙伟民	独立董事	选举
王会林	独立董事	选举
姜广顺	独立董事	选举
刘波	监事会主席	离任
陈国兴	监事	离任
李卫星	监事	离任
李雪莲	监事会主席	选举
李娜	职工代表监事	选举
张楠	监事	选举
王玉伟	董事会秘书	离任
陈国兴	董事会秘书	聘任
龙夫年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并经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提名孙伟民先生、王会林先生、姜广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2.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李雪莲女士、张楠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娜女士为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于同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李雪莲女士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3.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于同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聘任陈国兴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4.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龙夫年先生因退休原因申请辞去核心技术人员职务，龙夫年先生退休离任后仍将担任公司顾问。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刊登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的《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心技术人员退休离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康为民、康立新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上述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本人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4、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持 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9 年 3 月 27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林磊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上述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本人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9 年 3 月 27 日	是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	主要股东及其近亲属：康	对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将严格遵守已做出的关于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在限售期内，不出售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满足以下	2019 年 3	是	自公司上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限售	为民、康立新、林磊	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减持：1、上述锁定期已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则延长锁定期已届满。2、如发生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将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进行减持，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以其他方式减持应依法提前至少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公司股票的，减持数量每年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10%，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自公司股票上市至其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则本人应将违反承诺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上缴公司所有，并将赔偿因违反承诺出售股票给公司或其他股东因此造成的损失。	月 27 日		市之 日起 三十 六个 月			
	股份限售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康为民、康立新、曲波、张迎泽、康杰、付经武、张军、余娟	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除上述锁定期限外，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2、在上述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本人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9 年 4 月 29 日	是	自公 司上 市之 日起 十二 个月	是	不适 用	不适 用
	股份限售	监事：刘波、张秀丽、李卫星	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除上述锁定期限外，本人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9 年 4 月 29 日	是	自公 司上 市之 日起 十二 个月	是	不适 用	不适 用
	股份限售	核心技术人员：康为民、龙夫年、赵云峰、杨克君、徐兴奎、李延伟	1、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2、自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本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3、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核心技术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2019 年 4 月 29 日	是	自公 司上 市之 日起 十二 个月	是	不适 用	不适 用
	其他	新光光电	公司保证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公司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承诺在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认定或司法部门判决生效后 1 个月内启动股票回购程序。回购价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且不低于回购时的股票市场价格。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	2019 年 3 月 27 日	否	不适 用	是	不适 用	不适 用

			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康为民、康立新	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本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以下简称“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本人承诺在上述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监管机构认定或司法部门判决生效后 1 个月内启动股票购回事项，采用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购回价格依据二级市场价格确定。若本人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触发要约收购条件的，本人将依法履行要约收购程序，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2019 年 3 月 27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康为民、康立新、曲波、张迎泽、高修柱、齐荣坤、曹如鹏、刘波、张秀丽、李卫星、康杰、付经武、张军、余娟	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所载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本人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	2019 年 3 月 27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新光光电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本、净资产将有所增长，从而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在短期内被摊薄。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承诺将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公司的业务实力、盈利能力和回报能力，具体如下：1、保证募集资金规范、有效使用，实现项目预期回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将开设董事会决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同时，公司将严格遵守资金管理制度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在进行募集资金项目投资时，履行资金支出审批手续，明确各控制环节的相关责任，按项目计划申请、审批、使用募集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内部考核与审计。2、积极、稳妥地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与公司发展战略，可有效提升公司业务实力、技术水平与管理能力，从而进一步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与综合竞争力。公司已充分做好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研究工作，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涉及行业进行了深入的了解和分析，结合行业趋势、市场容量及公司自身等基本情况，最终拟定了项目规划。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争取早日投产并实现预期效益。3、提高资金运营效率公司将进一步提高资金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通过加快技术	2019 年 3 月 27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研发、市场推广等方式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应对行业波动和行业竞争给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保证公司长期的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4、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和对管理层考核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加强资金管理，防止资金被挤占挪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严格控制公司费用支出，加大成本控制力度，提升公司利润率；加强对管理层的考核，将管理层薪酬水平与公司经营效益挂钩，确保管理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5、其他方式公司承诺未来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此外，公司提示广大投资者，公司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康为民、康立新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股本、净资产将有所增长，从而导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在短期内被摊薄。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本人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作出如下承诺：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	2019年3月27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康为民、康立新、曲波、张迎泽、高修柱、齐荣坤、曹如鹏、刘波、张秀丽、李卫星、康杰、付经武、张军、余娟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尽最大努力确保公司前述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并就此作出如下承诺：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股权激励计划设置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应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依法承担对公司和股东的补偿责任，并无条件接受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按照其指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监管措施。	2019年3月27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新光光电	一、利润分配的原则 1、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2、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3、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如有）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二、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 1、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两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2、利润分配周期：公司一般按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在有条件的情况下，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也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3、利润分配条件：（1）在当年盈利的条件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在公司现金流状况良好且不存在重大投资项目或重大现金支出的条件下，公司可加大现金分红的比例。公司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具体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	2019年3月27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2）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方式分配利润的同时，可以采取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3）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三、利润分配的审议程序 1、公司董事会应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股东意见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合理的分红建议和预案；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公司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决策时，以及因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时，首先应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的独立董事同意并发表明确独立意见，然后分别提交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如果公司有外部监事，外部监事应发表明确意见）；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如果调整分红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2、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四、其他事项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及其执行情况。若公司年度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分红预案，应在年报中详细说明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公司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其他	新光光电	公司郑重承诺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如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公司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4、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等；5、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本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6、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公司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公司因违反承诺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7、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公司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	2019 年 3 月 27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康为民、康立新	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本人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5、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6、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	2019年3月27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康为民、康立新、曲波、张迎泽、高修柱、齐荣坤、曹如鹏、刘波、张秀丽、李卫星、康杰、付经武、张军、余娟	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3、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本人将及时、有效地采取措施消除相关违反承诺事项；如该违反的承诺确已无法履行的，本人将向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并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发行人股东大会审议；4、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本人因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上缴发行人所有；5、本人将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相关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6、其他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约束措施。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发行人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发行人及投资者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发行人及投资者的权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各项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2019年3月27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康为民、康立新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包含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现在或将来均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单独或与第三方，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和境外，以其他形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2、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发现任何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新业务机会，应立即	2019年3月27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书面通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收到该通知的 30 日内，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准许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参与上述之业务机会。若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决定从事的，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当无偿将该新业务机会提供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仅在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因任何原因明确书面放弃有关新业务机会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方可自行经营有关的新业务。3、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放弃前述竞争性新业务机会且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该等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相竞争的新业务时，本人将给予公司选择权，以使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有权：（1）在适用法律及有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允许的前提下，随时一次性或多次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收购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任何股权、资产及其他权益；（2）根据国家法律许可的方式选择采取委托经营、租赁或承包经营等方式拥有或控制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上述竞争性业务中的资产或业务；（3）要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终止进行有关的新业务。本人将对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所提出的要求，予以无条件配合。如果第三方在同等条件下根据有关法律及相应的公司章程具有并且将要行使法定的优先受让权，则上述承诺将不适用，但在这种情况下，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应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第三方放弃其法定的优先受让权。4、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如果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在经营活动中发生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公司有权要求本人进行协调并加以解决。5、本人承诺不利用重要股东的地位和对公司的实际影响能力，损害公司以及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6、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人承诺赔偿公司因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所作任何承诺而遭受的一切实际损失、损害和开支。7、本承诺函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1）本人不再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且本人不再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2）公司股票终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解决关联交易	新光光电	公司将始终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通过以下措施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1、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文件中关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2、在实际工作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强化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的监督，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和批准程序的合规性；3、为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下属或其他关联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人及本人下属或其他关联企业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的规定，确保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且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2019 年 3 月 27 日	否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不存在债务到期未清偿等不良诚信状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9 年 7 月 16 日	952,250,000.00	865,208,414.87	865,208,414.87		410,263,593.81		47.42		5,716,374.56	0.66	
合计	/	952,250,000.00	865,208,414.87	865,208,414.87		410,263,593.81		47.42		5,716,374.5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光机电一体化产品批	生产建设	是	否	250,000,000.00	1,471,854.50	2,949,044.50	1.18	2025年12月	否	否	详见下方说明	无	无	否	247,050,955.50

	产线升级改造及精密光机零件制造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睿光航天光电设备研发生产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30,000,000.00	0.00	113,239,569.43	49.23	2025年12月	否	否	详见下方说明	无	无	否	116,760,430.57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其他	是	否	135,616,600.00	4,244,520.06	40,971,908.34	30.21	2026年12月	否	否	详见下方说明	无	无	否	94,644,691.66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249,591,814.87		253,103,071.54	101.41	不适用	是	是		无	无	否	-
合计	/	/	/	/	865,208,414.87	5,716,374.56	410,263,593.81	/	/	/	/	/		/	/	458,456,077.73

说明：

近几年，受不可抗力因素以及总体单位、最终用户不可控因素等影响，公司综合考虑在手订单、现有产能规模、研发和生产加工条件以及行业现状、意向订单、在研项目情况、产能需求及募集资金利用率和募投项目协同效率等多方面因素，为避免固定资产闲置，保证募投项目质量，公司审慎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工作。公司分别于2023年4月21日、2024年7月20日披露《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2024-014），将“光机电一体化产品批产线升级改造及精密光机零件制造项目”和“睿光航天光电设备研发生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至2025年12月、将“研发中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至2026

年 12 月；2025 年 7 月 9 日，公司披露《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回复公告》；项目延期的原因详见上述公告。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光机电一体化产品批产线升级改造及精密光机零件制造项目，已完成工程地质勘察、《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审批、施工图设计、施工图审查并取得《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数字化审查合格书》、工程造价咨询公司价格审定和监理选定、施工单位选定、办理《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审批等工作，本项目土建工程已于 2025 年 5 月开工建设，目前正按施工计划有序推进。

睿光航天光电设备研发生产项目，已累计完成生产车间一栋、生产装调中心、综合办公楼的主体工程建设和竣工备案及房产证取证等工作，并开展楼体亮化、展厅装修等工程，同时完成了在建工程转固以及部分生产、检测等设备及办公设备的采买安装工作，目前相关经营工作正有序推进。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投入资金的主要用途为实验室装修改造、专用设备、办公设备及软件购置费和新招聘研发人员薪酬。已完成十万级洁净间实验室装修改造，更好的控制镀膜和加工过程中车间内的环境，满足光学加工过程的工艺技术要求；采购部分相关设备和项目管理系统，以及研发人员办公设备和办公软件等；累计招聘研发人员 133 人（截至当前，在职 49 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或不符合公司要求淘汰 84 人），并开展行业趋势、前沿技术、工作技能等方面的专业培训。目前正继续积极引进人员扩充人才队伍以及采购相关研发设备，以不断满足公司提高技术研发能力和自主创新能力的要求。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 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 年 8 月 30 日	5.4	2024 年 8 月 30 日	2025 年 8 月 29 日	3.81	否

其他说明

无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23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 有限 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包含 转融 通借 出股 份的 限售 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康为民	0	44,654,000	44.65	0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哈尔滨工业大学 教育发展基金会	0	5,820,000	5.82	0	0	无	0	其他
康立新	0	5,677,093	5.68	0	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哈尔滨科力创业		3,525,000	3.53	0	0	无	0	其他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黑龙江科力北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王桂波	0	2,339,533	2.34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林磊	0	2,017,364	2.02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16,299	916,299	0.92	0	0	无	0	其他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837,477	0.84	0	0	无	0	其他
宜昌汉亚商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90	822,951	0.82	0	0	无	0	其他
曲水县哈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3,993	735,428	0.74	0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康为民	44,654,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654,000					
哈尔滨工业大学教育发展基金会	5,8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20,000					
康立新	5,677,093	人民币普通股	5,677,093					
哈尔滨科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黑龙江科力北方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3,5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25,000					
王桂波	2,339,533	人民币普通股	2,339,533					
林磊	2,017,364	人民币普通股	2,017,36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16,299	人民币普通股	916,299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837,477	人民币普通股	837,477					
宜昌汉亚商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22,951	人民币普通股	822,951					
曲水县哈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5,428	人民币普通股	735,42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中哈尔滨新							

	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为公司回购专户，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为 837,47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84%。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康为民与康立新系兄妹关系；康立新与林磊系母子关系；康为民、康立新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林磊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2、公司未知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94,635,031.95	119,957,849.5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440,635,551.69	564,320,887.9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916,799.83	4,598,329.70
应收账款	七、5	136,343,488.64	162,433,690.2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29,060,446.75	32,266,244.0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7,252,455.38	4,892,808.6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09,332,178.00	82,044,048.8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7,431,859.67	8,942,210.6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24,682,497.27	3,523,217.52
流动资产合计		952,290,309.18	982,979,287.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0,035,087.13	21,236,659.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13,638,166.42	11,929,494.45

固定资产	七、21	201,372,285.91	211,452,535.86
在建工程	七、22	5,298,865.61	4,415,012.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590,007.44	1,455,721.25
无形资产	七、26	26,233,058.11	26,821,919.5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44,288.61	199,091.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8,856,896.23	8,990,055.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6,168,655.46	286,500,489.78
资产总计		1,228,458,964.64	1,269,479,776.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106,500.00	12,496,399.02
应付账款	七、36	38,658,045.79	44,134,707.37
预收款项	七、37	1,076,239.28	1,602,145.38
合同负债	七、38	73,867,670.04	61,167,646.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4,527,141.80	9,484,125.03
应交税费	七、40	1,578,713.35	7,210,368.54
其他应付款	七、41	1,089,696.70	3,860,236.5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392,444.20	1,280,173.66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570,851.23	2,498,635.41
流动负债合计		123,867,302.39	143,734,437.2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371,288.43	434,434.00
递延收益	七、51	32,320,395.17	33,375,731.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328,708.62	361,037.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020,392.22	34,171,203.80
负债合计		156,887,694.61	177,905,641.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040,787,711.17	1,040,787,711.17
减：库存股	七、56	20,236,099.47	20,236,099.4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8	3,936,509.63	3,062,829.51
盈余公积	七、59	13,056,925.91	13,056,925.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65,291,742.45	-44,504,485.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72,253,304.79	1,092,166,881.67
少数股东权益		-682,034.76	-592,745.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71,571,270.03	1,091,574,135.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28,458,964.64	1,269,479,776.85

司负责人：康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学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雪莲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4,500,857.58	119,108,055.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0,635,551.69	564,320,887.92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916,799.83	4,598,329.70
应收账款	十九、1	133,984,342.67	160,291,536.5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8,843,506.47	32,042,329.61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27,905,719.74	125,172,649.4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9,973,747.70	82,250,771.5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7,315,133.81	8,912,285.6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1,525,581.72	385,633.38
流动资产合计		1,067,601,241.21	1,097,082,479.6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 3	54,309,743.24	54,781,315.6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638,166.42	11,929,494.45
固定资产		103,038,282.04	111,002,153.43
在建工程		5,298,865.61	4,415,012.3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90,007.44	1,455,721.25
无形资产		10,904,030.46	11,269,731.0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4,288.61	199,091.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856,896.23	8,990,055.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6,780,280.05	204,042,574.99
资产总计		1,264,381,521.26	1,301,125,054.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6,500.00	12,496,399.02
应付账款		35,880,106.39	41,162,663.92
预收款项		1,076,239.28	1,602,145.38
合同负债		73,695,905.88	60,888,882.72
应付职工薪酬		4,429,410.21	9,325,372.25
应交税费		1,041,133.30	7,190,085.72
其他应付款		1,023,354.32	3,735,216.9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2,444.20	1,280,173.66

其他流动负债		2,570,851.23	2,498,635.41
流动负债合计		120,215,944.81	140,179,575.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71,288.43	434,434.00
递延收益		32,320,395.17	33,375,731.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8,708.62	361,037.9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020,392.22	34,171,203.80
负债合计		153,236,337.03	174,350,778.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39,675,825.93	1,039,675,825.93
减：库存股		20,236,099.47	20,236,099.47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936,509.63	3,062,829.51
盈余公积		13,259,778.75	13,259,778.75
未分配利润		-25,490,830.61	-8,988,058.8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11,145,184.23	1,126,774,275.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64,381,521.26	1,301,125,054.66

公司负责人：康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学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雪莲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280,829.46	51,612,271.34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1,280,829.46	51,612,271.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6,240,777.26	77,050,241.87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8,424,994.56	31,142,911.5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379,412.97	1,582,806.31
销售费用	七、63	6,420,150.60	9,960,268.91
管理费用	七、64	17,616,172.50	21,602,401.12
研发费用	七、65	12,631,564.52	16,637,271.98
财务费用	七、66	-231,517.89	-3,875,418.01
其中：利息费用		9,909.93	71,715.37
利息收入		252,052.87	4,029,138.12
加：其他收益	七、67	7,190,945.94	5,340,144.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5,088,578.61	4,684,120.2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01,572.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650,185.08	-100,594.8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799,331.54	-3,770,474.8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28,823.73	91,966.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202,082.90	-19,192,808.96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500,603.97	30,748.85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74,236.88	1.1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775,715.81	-19,162,061.24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00,830.11	-55,116.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76,545.92	-19,106,944.3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876,545.92	-19,106,944.3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787,257.00	-17,865,726.8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9,288.92	-1,241,217.5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876,545.92	-19,106,944.3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787,257.00	-17,865,726.8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9,288.92	-1,241,217.5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8	-0.17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8	-0.17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康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学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雪莲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20,248,666.61	54,704,283.80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7,777,654.90	34,846,193.09
税金及附加		857,144.24	1,053,217.15
销售费用		5,896,448.46	8,336,279.75
管理费用		14,749,238.75	17,108,944.57
研发费用		11,993,192.14	15,535,238.20
财务费用		-231,854.96	-3,849,699.83
其中：利息费用		9,909.93	52,505.37
利息收入		251,878.94	3,981,512.48
加：其他收益		7,188,136.69	4,648,246.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5,088,578.61	4,084,334.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01,572.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0,185.08	-100,594.8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04,555.61	-3,850,174.8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392.20	107,116.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828,308.73	-13,436,960.71
加：营业外收入		500,603.97	18,748.85
减：营业外支出		74,236.88	1.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401,941.64	-13,418,212.99
减：所得税费用		100,830.11	-55,116.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02,771.75	-13,363,096.1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02,771.75	-13,363,096.1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502,771.75	-13,363,096.1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康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学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雪莲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633,618.09	62,401,465.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95,547.62	95,003.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912,906.96	11,452,122.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642,072.67	73,948,592.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399,076.75	45,600,305.7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998,256.80	44,847,839.16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23,185.16	3,575,541.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9,007,597.00	22,005,818.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228,115.71	116,029,505.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86,043.04	-42,080,912.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04,688,221.31	595,725,437.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05,349.19	3,906,358.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			

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1,293,570.50	599,631,796.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95,549.51	3,516,105.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00,352,700.00	700,143,689.6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2,248,249.51	703,659,795.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045,320.99	-104,027,998.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21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782,095.54	672,155.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2,095.54	691,365.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095.54	1,308,634.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677,182.41	-144,800,277.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957,849.54	425,711,736.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635,031.95	280,911,459.26

司负责人：康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学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雪莲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205,494.71	65,007,879.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94,039.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92,574.18	11,646,210.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192,108.78	76,654,090.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317,023.74	43,514,393.6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785,570.70	38,527,423.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21,087.90	3,563,267.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08,850.17	22,346,688.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332,532.51	107,951,772.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40,423.73	-31,297,681.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04,688,221.31	595,725,437.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605,349.19	3,906,358.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11,293,570.50	599,631,796.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95,549.51	2,901,556.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01,082,700.00	700,143,689.6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2,978,249.51	703,045,245.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315,320.99	-103,413,449.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2,095.54	672,155.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2,095.54	672,155.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2,095.54	-672,155.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392,801.72	-135,383,287.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108,055.86	413,242,589.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500,857.58	277,859,302.58

司负责人：康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学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雪莲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1,040,787,711.17	20,236,099.47	-	3,062,829.51	13,056,925.91	-	-44,504,485.45		1,092,166,881.67	-592,745.84	1,091,574,135.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	-	-	1,040,787,711.17	20,236,099.47	-	3,062,829.51	13,056,925.91	-	-44,504,485.45		1,092,166,881.67	-592,745.84	1,091,574,135.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3,680.12			-20,787,257.00		-19,913,576.88	-89,288.92	-20,002,865.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787,257.00		-20,787,257.00		-20,787,257.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9,288.92	-89,288.9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89,288.92	-89,288.9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873,680.12					873,680.12		873,680.12	
1. 本期提取							880,000.12					880,000.12		880,000.12	
2. 本期使用							6,320.00					6,320.00		6,320.0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1,040,787,711.17	20,236,099.47	-	3,936,509.63	13,056,925.91		-65,291,742.45	-	1,072,253,304.79	-682,034.76	1,071,571,270.03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	0	0	0	1,023,449,470.41	20,236,099.47	0	1,770,949.54	13,056,925.91	0	23,453,877.89	-	1,141,495,124.28	2,565,403.43	1,144,060,527.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	0	0	0	1,023,449,470.41	20,236,099.47	0	1,770,949.54	13,056,925.91	0	23,453,877.89	-	1,141,495,124.28	2,565,403.43	1,144,060,527.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9,509.44			-17,865,726.86		-17,066,217.42	-591,002.93	-17,657,220.3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865,726.86		-17,865,726.86	-591,002.93	-18,456,729.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99,509.44				799,509.44		799,509.44	
1. 本期提取							829,081.44				829,081.44		829,081.44	
2. 本期使用							29,572				29,572		29,572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	0	0	0	1,023,449,470.41	20,236,099.47	2,570,458.98	13,056,925.91		5,588,151.03		1,124,428,906.86	1,974,400.50	1,126,403,307.36

公司负责人：康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学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雪莲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1,039,675,825.93	20,236,099.47	-	3,062,829.51	13,259,778.75	-8,988,058.86	1,126,774,275.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	-	-	1,039,675,825.93	20,236,099.47	-	3,062,829.51	13,259,778.75	-8,988,058.86	1,126,774,275.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73,680.12		-16502771.75	-15,629,091.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502,771.75	-16,502,771.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873,680.12				873,680.12
1. 本期提取							880,000.12				880,000.12
2. 本期使用							6,320.00				6,320.0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1,039,675,825.93	20,236,099.47		3,936,509.63	13,259,778.75	-25,490,830.61	1,111,145,184.23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 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1,022,337,585.17	20,236,099.47	-	1,770,949.54	13,259,778.75	48,210,333.15	1,165,342,547.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0,000,000.00	-	-	-	1,022,337,585.17	20,236,099.47	-	1,770,949.54	13,259,778.75	48,210,333.15	1,165,342,547.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9,509.44		-13,363,096.13	-12,563,586.6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363,096.13	-13,363,096.1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99,509.44			799,509.44
1. 本期提取								829,081.44			829,081.44
2. 本期使用								29,572.00			29,572.00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	-	-	1,022,337,585.17	20,236,099.47		2,570,458.98	13,259,778.75	34,847,237.02	1,152,778,960.45

公司负责人：康为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学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雪莲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前身为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是由康立新和哈尔滨工业大学远光光电仪器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哈尔滨工大远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光股份”）于 2007 年 11 月 30 日共同出资组建，设立时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康立新以货币资金人民币 1,20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60%；远光股份以货币资金人民币 800 万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40%。

经历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2018 年 12 月 11 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签订《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书》，本公司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将有限公司截至 2018 年 9 月 30 日止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净资产按 1: 0.2917 的比例折为 7,5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注册资本及股本均为人民币 7,500 万元，公司股东按原有出资比例享有折股后股本。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关于同意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172 号）注册同意，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于 2019 年 7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 万元，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 38.09 元/股。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及股本人民币 2,50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及股本均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

2021 年 2 月 10 日，本公司取得哈尔滨市松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2301996656799864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康为民，注册地址和总部办公地址均为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路 1294 号。

本公司属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主要经营范围包括：从事光机电一体化产品、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光学仪器、光学材料、光学镜头、光学监控设备、投影设备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安防工程设计、施工、安装、维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电力科技的研发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智能化电力保护监控装置、智能网络控制系统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人工智能软件的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自有房屋租赁；检测服务；医疗器械生产及销售（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是光电产品的生产研发及销售，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更。

本财务报表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 2025 年 6 月 30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
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金额超过 100.0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债权投资核销/其他债权投资核销	单项金额超过 100.00 万元
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合同资产、预收款项、合同负债）	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期初余额 3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明细金额超过合并资产总额 0.5%的认定为重要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项金额超过 500.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现金流量金额超过合并资产总额 1%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对集团外营业收入金额超过集团总收入 10%或净利润占合并净利润 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超过集团净资产 1%且金额超过 3,000.00 万元
重要的承诺事项	公司将重组、并购等事项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或有事项	公司将极大可能产生或有义务的事项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将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股票和债券的发行、重要的对外投资、重要的债务重组等认定为重要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

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本集团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处置部分股权未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子公司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

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多次分步交易处置子公司的）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按照是否丧失控制权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集团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本集团才将金融负债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集团将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

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附注。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时，根据历史还款数据并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①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根据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集团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集团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根据确认收入日期确定账龄。

对应收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基本确定能收回或回收风险极小的款项等销售或提供服务形成的应收款项，确定为无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判断不存在预期信用损失，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集团将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的应收账款，确定为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显著增加的应收账款，按照该应收账款的账面金额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本集团对其他未单项测试的应收账款，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账龄，预计违约损失率，按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确定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预计违约损失率如下：

账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违约损失率	5%	10%	30%	50%	80%	100%

账龄按先进先出法计算。

② 应收票据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基于应收票据的承兑人信用风险作为共同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并确定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政策：

对于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判断银行承兑票据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不存在差异，不计提应收银行承兑票据坏账准备；

对于商业承兑汇票，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时对应收账款进行初始确认，后又将该应收账款转为商业承兑汇票结算的，按照账龄连续计算的原则划分应收商业承兑票据的账龄；本集团再根据以前年度的实际信用损失，并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预计违约损失率，按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确定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预计违约损失率如下：

账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违约损失率	5%	10%	30%	50%	80%	100%

账龄按先进先出法计算。

③ 其他应收款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其他应收款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对于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所以本集团按照债务人类型和初始确认日期为共同风险特征，对其他应收款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1) 对应收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应收补贴款等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无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判断不存在预期信用损失，不计提坏账准备。

2) 本集团将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的其他应收款，确定为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显著增加的其他应收款，按照该其他应收款的账面金额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 本集团对其他未单项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账龄，预计违约损失率，按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确定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坏账准备。预计违约损失率如下：

账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违约损失率	5%	10%	30%	50%	80%	100%

账龄按先进先出法计算。

3) 减值准备的核销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

地形成合同义务。(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 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 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 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 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 如果是后者, 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 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 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 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 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 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 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 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 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 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 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 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 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 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 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 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 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发出商品、产成品等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通用材料领用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专用材料领用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成本，库存商品领用时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1 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的权益性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集团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本集团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如本集团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的/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的/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的/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的/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本集团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以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及可直接归属于该投资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账面价值及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全部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情况下）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后仍按权益法核算的情况下）因处置部分股权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后转为金融工具的情况下）因处置部分股权后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确认金融资产，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并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金融资产，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在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

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2).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方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0	5	3.17-4.75
土地使用权	50	0	2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30	5	3.17—4.75
2	机器设备	3—10	5	9.5—31.67
3	运输设备	4—5	5	19—23.75
4	办公设备	3—5	5	19—31.67
5	其他	3—10	5	9.5—31.67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项目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2) 建设工程达到设计和合同要求，经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完成验收；(3) 经消防、国土、规划等外部部门验收；(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构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集团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

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和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计量。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在每个会计期间，本集团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其他费用等。

本集团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将其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本集团评估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本集团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预计能够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对于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房屋的装修费等。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房屋的装修费的摊销年限为 5 年。

29、合同负债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等。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以及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内退（内待）补偿款，按适当的折现率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未决诉讼或仲裁、保证类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

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本集团的履约义务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本集团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综合考虑下列迹象：①本集团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本集团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本

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等因素的影响。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则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为所销售的商品提供质量保证，属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集团按照附注三、22 预计负债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为向客户提供了超过法定质保期限或范围的质量保证，属于对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具体

方法

本集团收入具体确认政策如下：

(1) 光电产品批产销售收入确认方法：1) A 产品，以已取得产品评审文件的时间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2) B 产品，以取得交接文件的时间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2) 研发产品及民品销售收入确认方法：若合同明确规定验收，则以取得验收报告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若无规定需验收，则以产品交付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3) 若合同中约定了暂定价格的(可变对价)，按合同暂定价格确认暂定价收入，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重新估计暂定价格(可变对价)金额，如与合同暂定价格有差异，按差异金额调整当期收入，价格审定后签订补价协议或取得补价通知进行补价结算当期确认收入为审定价收入减前期已累计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合同履约成本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取得成本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本集团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集团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技术开发合同收入、房租收入	13%、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睿诚公司	20
天悟公司	15
睿光公司	25
睿晟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核，再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323000485），有效期三年。本公司 2025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所得税率的优惠政策。

（2）子公司天悟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323001425），有效期三年。子公司天悟公司 2025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所得税率的优惠政策。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本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4) 根据《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文件有关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0,145.95	72,779.83
银行存款	194,421,405.10	119,884,336.63
其他货币资金	143,480.90	733.08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94,635,031.95	119,957,849.5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40,635,551.69	564,320,887.92	/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	440,635,551.69	564,320,887.92	/
合计	440,635,551.69	564,320,887.9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6,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2,850,799.83	4,598,329.70
合计	2,916,799.83	4,598,329.7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48,333.15	100.00	331,533.32	10.21	2,916,799.83	10,412,500.00	100.00	5,814,170.30	55.84	4,598,329.70
其中：										
按账龄组计提的	3,182,333.15	97.97	331,533.32	10.42	2,850,799.83	10,412,500.00	100.00	5,814,170.30	55.84	4,598,329.70

不存在减值风险的	66,000.00	2.03			66,000.00					
合计	3,248,333.15	100.00	331,533.32	10.21	2,916,799.83	10,412,500.00	100.00	5,814,170.30	55.84	4,598,329.7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组计提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3,163,333.15	316,333.32	10
2-3 年			30
3-4 年			50
4-5 年	19,000.00	15,200.00	80
5 年以上			100
合计	3,182,333.15	331,533.32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5,814,170.30	-5,482,636.98				331,533.32
合计	5,814,170.30	-5,482,636.98				331,533.3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3,545,743.02	78,763,568.73
1 年以内小计	63,545,743.02	78,763,568.73
1 至 2 年	35,563,188.50	49,043,231.12
2 至 3 年	25,069,819.43	42,518,272.38
3 至 4 年	48,451,536.76	22,634,113.68
4 至 5 年	10,967,605.70	11,947,722.21
5 年以上	28,961,413.43	29,052,613.43
合计	212,559,306.84	233,959,521.5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2,559,306.84	100.00	76,215,818.20	35.86	136,343,488.64	233,959,521.55	100.00	71,525,831.30	30.57	162,433,690.25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的	212,559,306.84	100.00	76,215,818.20	35.86	136,343,488.64	233,959,521.55	100.00	71,525,831.30	30.57	162,433,690.25
合计	212,559,306.84	100.00	76,215,818.20	35.86	136,343,488.64	233,959,521.55	100.00	71,525,831.30	30.57	162,433,690.2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3,545,743.02	3,177,287.15	5.00
1-2 年	35,563,188.50	3,556,318.85	10.00
2-3 年	25,069,819.43	7,520,945.83	30.00
3-4 年	48,451,536.76	24,225,768.38	50.00
4-5 年	10,967,605.70	8,774,084.56	80.00
5 年以上	28,961,413.43	28,961,413.43	100.00
合计	212,559,306.84	76,215,818.2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71,525,831.30	4,689,986.90				76,215,818.20
合计	71,525,831.30	4,689,986.90				76,215,818.2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4	30,508,800.00	1,200.00	30,510,000.00	12.90	14,676,040.00
客户 1	23,686,668.70		23,686,668.70	10.02	1,579,269.61
客户 2	22,944,526.00	114,960.00	23,059,486.00	9.75	16,624,246.00
客户 3	244,700.00	16,493,000.00	16,737,700.00	7.08	15,698,770.00
南京楠川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4,100,000.00		14,100,000.00	5.96	7,050,000.00
合计	91,484,694.70	16,609,160.00	108,093,854.70	45.71	55,628,325.6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已验收未结算	15,960,000.00	15,708,000.00	252,000.00	15,960,000.00	15,708,000.00	252,000.00
未到期质保金	7,949,936.03	770,076.36	7,179,859.67	9,489,110.75	798,900.09	8,690,210.66
合计	23,909,936.03	16,478,076.36	7,431,859.67	25,449,110.75	16,506,900.09	8,942,210.6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909,936.03	100.00	16,478,076.36	68.92	7,431,859.67	25,449,110.75	100.00	16,506,900.09	64.86	8,942,210.66
其中：										

账龄组合	23,909,936.03	100.00	16,478,076.36	68.92	7,431,859.67	25,449,110.75	100.00	16,506,900.09	64.86	8,942,210.66
合计	23,909,936.03	100.00	16,478,076.36	68.92	7,431,859.67	25,449,110.75	100.00	16,506,900.09	64.86	8,942,210.6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663,404.90	233,170.25	5
1 至 2 年	2,245,266.13	224,526.61	10
2 至 3 年	1,401,265.00	420,379.50	30
3 至 4 年			50
4 至 5 年			80
5 年以上	15,600,000.00	15,600,000.00	100
合计	23,909,936.03	16,478,076.36	/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6,506,900.09	-28,823.73				16,478,076.36	按组合计提
合计	16,506,900.09	-28,823.73				16,478,076.36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841,790.27	92.36	30,249,576.92	93.76
1 至 2 年	1,028,560.24	3.54	839,579.37	2.60
2 至 3 年	630,090.74	2.17	969,019.18	3.00
3 年以上	560,005.50	1.93	208,068.54	0.64
合计	29,060,446.75	100.00	32,266,244.01	100.00

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	------	---------------

		比例(%)
供应商 50	4,184,601.13	14.40
供应商 27	4,080,483.00	14.04
供应商 51	3,958,301.58	13.62
供应商 52	3,293,822.15	11.33
供应商 32	1,375,146.93	4.73
合计	16,892,354.79	58.1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252,455.38	4,892,808.64
合计	7,252,455.38	4,892,808.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750,346.94	4,501,757.39
1 年以内小计	6,750,346.94	4,501,757.39
1 至 2 年	923,295.32	187,227.06
2 至 3 年	3,300.00	634,992.53
3 年以上	12,700.00	12,700.00
合计	7,689,642.26	5,336,676.98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5,038,084.00	3,669,074.40
员工备用金	1,831,462.40	859,955.72
其他往来款	820,095.86	807,646.86
合计	7,689,642.26	5,336,676.98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	------	------	------	----

	未来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 余额	443,868.34			443,868.34
2025年1月1日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681.46			-6,681.4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 日余额	437,186.88			437,186.8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43,868.34	-6,681.46				437,186.88
合计	443,868.34	-6,681.46				437,186.8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825,000.00	23.73	履约保证金	1 年以内	91,250.00
客户 46	931,900.00	12.12	履约保证金	1 年以内	46,595.00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2,250.00	11.99	履约保证金	1 年以内	46,112.50
北京世纪星空影业投资有限公司	655,325.66	8.52	押金	1-2 年	65,532.57
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204,800.00	2.66	保证金	1 年以内	10,240.00
合计	4,539,275.66	59.02	/	/	259,730.07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027,926.07		23,027,926.07	23,895,336.26		23,895,336.26
在产品	50,730,979.52	4,007,900.50	46,723,079.02	30,907,566.39	4,007,900.50	26,899,665.89
库存商品	21,903,891.19	446,056.19	21,457,835.00	21,881,295.23	446,056.19	21,435,239.04
发出商品	21,072,828.79	2,949,490.88	18,123,337.91	12,957,679.71	3,143,872.07	9,813,807.64
合计	116,735,625.57	7,403,447.57	109,332,178.00	89,641,877.59	7,597,828.76	82,044,048.83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4,007,900.50					4,007,900.50
库存商品	446,056.19					446,056.19
发出商品	3,143,872.07			194,381.19		2,949,490.88
合计	7,597,828.76			194,381.19		7,403,447.57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或转销原因
库存商品	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在产品	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发出商品	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产品因实现销售转主营业务成本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	1,017,007.47	172,267.84
增值税留抵进项税额	3,598,859.66	3,350,949.68
可转让存单	20,066,630.14	
合计	24,682,497.27	3,523,217.52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 准备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 放现金 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中久公司	21,236,659.58				-1,201,572.45						20,035,087.13	
小计	21,236,659.58				-1,201,572.45						20,035,087.13	
合计	21,236,659.58				-1,201,572.45						20,035,087.13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5,745,710.38	582,226.31	16,327,936.69
2.本期增加金额	2,576,384.46	149,289.49	2,725,673.95
(1) 固定资产转入	2,576,384.46		2,576,384.46
(2) 无形资产转入		149,289.49	149,289.4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8,322,094.84	731,515.80	19,053,610.6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246,093.17	152,349.07	4,398,442.24
2.本期增加金额	942,784.02	74,217.96	1,017,001.98
(1) 计提或摊销	256,105.89	6,071.04	262,176.93
(2) 固定资产转入	686,678.13		686,678.13
(3) 无形资产转入		68,146.92	68,146.9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188,877.19	226,567.03	5,415,444.2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133,217.65	504,948.77	13,638,166.42
2.期初账面价值	11,499,617.21	429,877.24	11,929,494.4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01,372,285.91	211,452,535.8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01,372,285.91	211,452,535.86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06,478,783.08	85,163,058.34	3,128,798.87	13,580,446.35	7,283,440.43	315,634,527.07
2. 本期增加金额				1,062,369.31	0.00	1,062,369.31
（1）购置				576,099.70	0.00	576,099.70
（2）存货转入				486,269.61	0.00	486,269.61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2,713,544.47	0.00	0.00	0.00	0.00	2,713,544.47
（1）处置或报废						
（2）投资性房地产转出	2,576,384.46	0.00	0.00	0.00	0.00	2,576,384.46
（3）其他	137,160.01	0.00	0.00	0.00	0.00	137,160.01
4. 期末余额	203,765,238.61	85,163,058.34	3,128,798.87	14,642,815.66	7,283,440.43	313,983,351.9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9,270,762.73	40,136,110.28	2,759,459.38	8,873,265.61	3,142,393.21	104,181,991.21
2. 本期增加金额	3,528,463.60	3,826,381.75	58,441.62	1,373,994.75	328,471.20	9,115,752.92
（1）计提	3,528,463.60	3,826,381.75	58,441.62	1,373,994.75	328,471.20	9,115,752.92
3. 本期减少金额	686,678.13	0.00	0.00	0.00	0.00	686,678.13
（1）处置或报废						
（2）投资性房地产转出	686,678.13	0.00	0.00	0.00	0.00	686,678.13
4. 期末余额	52,112,548.20	43,962,492.03	2,817,901.00	10,247,260.36	3,470,864.41	112,611,066.0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1,652,690.41	41,200,566.31	310,897.87	4,395,555.30	3,812,576.02	201,372,285.91
2. 期初账面价值	157,208,020.35	45,026,948.06	369,339.49	4,707,180.74	4,141,047.22	211,452,535.8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298,865.61	4,415,012.36
合计	5,298,865.61	4,415,012.36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安装设备	4,112,389.72		4,112,389.72	4,415,012.36		4,415,012.36
房屋建设工程	1,186,475.89		1,186,475.89			
合计	5,298,865.61		5,298,865.61	4,415,012.36		4,415,012.3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083,526.05	4,083,526.05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748,350.94	748,350.94
4.期末余额	3,335,175.11	3,335,175.1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627,804.80	2,627,804.80
2.本期增加金额	772,169.96	772,169.96
(1)计提	772,169.96	772,169.96
3.本期减少金额	654,807.09	654,807.09
(1)处置	654,807.09	654,807.09
4.期末余额	2,745,167.67	2,745,167.6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90,007.44	590,007.44
2.期初账面价值	1,455,721.25	1,455,721.25

(1).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7,661,583.99	2,241,333.66	5,194,573.47	35,097,491.12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924.54	100,924.54
(1) 购置			100,924.54	100,924.5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49,289.49	0.00	0.00	149,289.49
(1) 处置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出	149,289.49	0.00	0.00	149,289.49
4. 期末余额	27,512,294.50	2,241,333.66	5,295,498.01	35,049,126.1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389,349.35	621,435.46	2,264,786.81	8,275,571.62
2. 本期增加金额	276,481.02	87,090.18	245,072.16	608,643.36
(1) 计提	276,481.02	87,090.18	245,072.16	608,643.36
3. 本期减少金额	68,146.92	0.00	0.00	68,146.92
(1) 处置	0.00	0.00	0.00	0.00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出	68,146.92	0.00	0.00	68,146.92
4. 期末余额	5,597,683.45	708,525.64	2,509,858.97	8,816,068.0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914,611.05	1,532,808.02	2,785,639.04	26,233,058.11
2. 期初账面价值	22,272,234.64	1,619,898.20	2,929,786.66	26,821,919.50

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改造费	199,091.13		54,802.52		144,288.61
合计	199,091.13		54,802.52		144,288.61

其他说明：

无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58,653,530.66	8,798,029.60	58,653,530.66	8,798,029.60
租赁负债（含1年内到期）	392,444.20	58,866.63	1,280,173.66	192,026.05
合计	59,045,974.86	8,856,896.23	59,933,704.32	8,990,055.6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增值	1,601,383.37	240,207.50	951,198.29	142,679.74
使用权资产	590,007.44	88,501.12	1,455,721.25	218,358.19
合计	2,191,390.81	328,708.62	2,406,919.54	361,037.9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2,786,457.50	114,864,330.66
可抵扣亏损	108,761,170.06	89,066,467.55
合计	221,547,627.56	203,930,798.2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598,519.53	598,519.53	
2026	5,264,027.84	5,264,027.84	
2027	4,295,673.61	4,295,673.61	
2028	6,898,483.83	6,898,483.83	
2029	9,401,097.33	9,401,097.33	
2033	19,560,884.85	19,560,884.85	
2034	43,047,780.56	43,047,780.56	
2035	19,694,702.51		
合计	108,761,170.06	89,066,467.5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06,500.00	12,496,399.02
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106,500.00	12,496,399.0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0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804,429.05	23,778,853.27
1-2 年（含 2 年）	10,529,672.66	12,772,596.65
2-3 年（含 3 年）	4,250,910.66	3,135,244.80
3 年以上	3,073,033.42	4,448,012.65
合计	38,658,045.79	44,134,707.3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47	2,827,433.80	对方未开票, 尚未结算
供应商 23	1,953,274.31	对方未开票, 尚未结算
供应商 8	1,547,169.81	对方未开票, 尚未结算
供应商 56	1,300,000.00	对方未开票, 尚未结算
供应商 54	1,047,216.11	对方未开票, 尚未结算
合计	8,675,094.0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款	1,076,239.28	1,602,145.38
合计	1,076,239.28	1,602,145.3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66,714,260.71	58,118,830.40
1-2 年	5,321,990.94	1,607,662.99
2-3 年	815,044.25	1,278,464.64
3-4 年	1,016,374.14	162,688.26
合计	73,867,670.04	61,167,646.2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国网黑龙江省电力有限公司哈尔滨供电公司	1,081,592.93	项目未完成
合计	1,081,592.93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421,807.05	31,810,794.69	36,783,456.55	4,449,145.1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2,317.98	3,665,582.19	3,675,611.16	52,289.01
三、辞退福利		354,926.16	329,218.56	25,707.60
合计	9,484,125.03	35,831,303.04	40,788,286.27	4,527,141.80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925,512.25	25,982,739.37	30,871,618.15	4,036,633.47
二、职工福利费	915.90	1,506,803.99	1,506,803.99	915.90
三、社会保险费	51,910.82	2,069,783.96	2,075,555.66	46,139.12
其中：医疗保险费	46,726.96	1,944,497.65	1,950,321.19	40,903.42
工伤保险费	2,024.58	122,383.99	122,332.15	2,076.42
生育保险费	3,159.28	2,902.32	2,902.32	3,159.28
四、住房公积金	229,854.00	1,731,371.16	1,706,440.00	254,785.1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3,614.08	520,096.21	623,038.75	110,671.54
合计	9,421,807.05	31,810,794.69	36,783,456.55	4,449,145.1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0,431.80	3,549,500.52	3,559,225.48	50,706.84
2、失业保险费	1,886.18	116,081.67	116,385.68	1,582.17
合计	62,317.98	3,665,582.19	3,675,611.16	52,289.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1,232.25	5,236,654.11
残疾人保障金	678,655.54	678,655.54
企业所得税	0.00	0.01
个人所得税	228,036.01	492,872.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3.14	367,993.55
房产税	575,252.09	115,665.87
土地使用税	61,548.53	7,500.53
教育费附加	201.70	262,851.99
其他税费	13,504.09	48,174.37
合计	1,578,713.35	7,210,368.54

其他说明：
无

40、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89,696.70	3,860,236.52
合计	1,089,696.70	3,860,236.52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470,342.50	409,762.00
报销未付款项	349,260.55	969,300.91
其他	270,093.65	2,481,173.61
合计	1,089,696.70	3,860,236.5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1、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2,444.20	1,280,173.66
合计	392,444.20	1,280,173.66

其他说明：

无

43、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570,851.23	2,498,635.41
合计	2,570,851.23	2,498,635.4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4、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7、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预计售后服务费用	371,288.43	434,434.00	合同履行预计成本
合计	371,288.43	434,434.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50、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3,375,731.87	105,000.00	1,160,336.70	32,320,395.17	政府补助
合计	33,375,731.87	105,000.00	1,160,336.70	32,320,395.1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 余额	本年新增 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年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本年冲减 成本费用 金额	其他 变动	年末 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省支持重大科 技成果转化项目资金	2,950,157.35			609,595.38			2,340,561.97	与资产相关
2020 年中央引导地方 科技发展资金	2,778,489.31						2,778,489.31	与资产相关
建设补贴	20,400,000.00						20,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中央引导地方 科技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 拨省重点研发项目	2,004,000.00						2,004,000.00	与资产相关
21 年技术再提升补助	53,428.00			10,108.00			43,320.00	与资产相关
光学成像研发中心项 目	3,392,260.53			486,991.34			2,905,269.19	与资产相关
东北林业大学直接经 费	151,900.00						151,900.00	与资产相关
东北林业大学间接经 费	196,600.00						196,600.00	与资产相关
22 年技术在提升补助	410,596.68			53,641.98			356,954.70	与资产相关

国家重点研发课题经费	398,300.00						398,300.00	与资产相关
学科协同创新成果项目	140,000.00						140,000.00	与资产相关
刘志海科研合作款		105,000.00					105,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3,375,731.87	105,000.00		1,160,336.70			32,320,395.17	

51、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2、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3、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4、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23,449,470.41			1,023,449,470.41
其他资本公积	17,338,240.76			17,338,240.76
合计	1,040,787,711.17			1,040,787,711.1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5、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20,236,099.47			20,236,099.47
合计	20,236,099.47			20,236,099.4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7、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062,829.51	880,000.12	6,320.00	3,936,509.63
合计	3,062,829.51	880,000.12	6,320.00	3,936,509.63

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计提及使用的安全生产费

58、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056,925.91			13,056,925.9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3,056,925.91			13,056,925.9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4,504,485.45	23,453,877.8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4,504,485.45	23,453,877.8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787,257.00	-67,958,363.3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5,291,742.45	-44,504,485.4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 元。

6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683,747.23	18,128,534.86	49,321,779.45	30,438,670.54
其他业务	1,597,082.23	296,459.70	2,290,491.89	704,241.02
合计	21,280,829.46	18,424,994.56	51,612,271.34	31,142,911.5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主营业务收入		
商品类型	19,683,747.23	18,128,534.86
其中：		
批产产品收入		954,198.04
研发产品收入	16,775,382.29	13,737,898.02
民品产品收入	2,908,364.94	3,436,438.80
按经营地区分类	19,683,747.23	18,128,534.86
其中：		
国内	19,683,747.23	18,128,534.86
国外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19,683,747.23	18,128,534.86
在某一时点确认	19,683,747.23	18,128,534.86
在某一时段确认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2. 其他业务收入	1,597,082.23	296,459.70
合计	21,280,829.46	18,424,994.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1、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522.22	159,321.71
教育费附加	38,230.18	113,801.22
房产税	1,152,753.39	1,169,592.74
土地使用税	99,051.18	99,051.18
印花税	35,856.00	41,039.46
合计	1,379,412.97	1,582,806.31

他说明：

无

62、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2,966,342.92	4,866,536.76
折旧	88,999.32	160,417.17
招待费	1,270,692.38	1,741,882.59
社保费	739,982.45	912,556.29
差旅费	535,520.08	1,327,510.78
房租	335,740.70	280,472.69
宣传费	128,839.20	46,656.33
中标服务费	47,200.00	340,693.03
交通费	80,909.73	58,904.46
其他	225,923.82	224,638.81
合计	6,420,150.60	9,960,268.91

其他说明：

无

63、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4,998,840.43	5,865,699.92
折旧	4,831,012.64	4,581,707.34

招待费	402,200.31	635,881.78
长期待摊费用	54,802.52	187,354.63
福利费	1,325,068.19	2,057,656.96
房租	513,245.22	429,180.98
社保费	1,061,188.98	1,337,003.37
取暖费	741,150.92	400,491.64
办公费	564,761.93	784,710.56
物业费	784,845.73	1,189,815.94
差旅费	166,774.30	347,246.19
低值易耗品摊销	1,079.03	169,528.90
工会经费	520,096.21	646,397.25
无形资产摊销	605,765.96	523,818.80
评估审计费	56,603.77	503,825.88
车辆使用费	122,752.57	175,820.44
培训费	3,566.89	1,357.73
电费	330,147.50	305,013.12
检测费	0.00	349,744.39
交通费	16,615.59	82,352.05
维修费	140,302.08	561,314.56
运费	16,135.85	22,269.75
租赁费	323,198.10	410,378.71
其他	36,017.78	33,830.23
合计	17,616,172.50	21,602,401.12

其他说明：
无

64、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365,034.26	9,769,308.08
材料费	2,540,727.14	2,446,756.10
折旧费	1,725,816.09	2,107,612.82
专家咨询费	698,635.60	645,000.00
差旅费	257,233.17	189,890.67
房租	67,310.16	308,870.52
取暖费、水电费	264,861.00	309,109.32
技术开发费	627,242.26	850,127.93
其他	84,704.84	10,596.54
合计	12,631,564.52	16,637,271.98

其他说明：
无

65、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9,909.93	71,715.37
利息收入	-252,052.87	-4,029,138.12
其他支出	10,625.05	82,004.74
合计	-231,517.89	-3,875,418.01

其他说明：

无

66、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28,166.01	14,599.19
光学成像研发中心(递延结转)	486,991.34	486,991.34
稳岗补贴		3,919.91
产业园搬迁补助		51,372.16
人才补贴、安家费	35,100.00	276,100.00
进项税额加计扣除	78,591.39	911,479.21
扩岗补贴		205,185.13
研发费用后补助资金		670,000.00
支持军民融合产业示范基地政策		1,000,000.00
2023 年重点实验室建设政策资金		500,000.00
产品免税		214,866.55
2022 年度哈尔滨市支持军民融合产业发展具体措施奖励资金		500,000.00
大口径高功率光束控制系统研制及产业化项目		355,631.24
哈尔滨市平房区工业信息科技局高新技术企业奖补		150,000.00
首台套奖励资金	286,730.00	
2019 重大技术成果转化	609,595.38	
技术再提升补助	63,749.98	
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首批企业数字化改造项目验收和补助资金	284,935.96	
哈尔滨市松北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转入软件能力成熟度建设奖励资金	120,000.00	
生活补贴	119,600.00	
产品退税款	5,077,485.88	
合计	7,190,945.94	5,340,144.73

他说明：

无

67、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01,572.4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55,222.9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产品收益	6,290,151.06	3,728,897.39
合计	5,088,578.61	4,684,120.29

其他说明：

无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0,185.08	-100,594.88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650,185.08	-100,594.88

其他说明：

无

70、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482,636.98	4,030,351.9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689,986.90	-7,546,886.8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681.46	-253,939.98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799,331.54	-3,770,474.89

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8,823.73	91966.32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十三、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28,823.73	91,966.32

其他说明：

无

73、 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	603.97	30,748.85	603.97

合计	500,603.97	30,748.85	500,603.97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赔偿款	42,080.00		42,080.00
违约金	32,000.00		32,000.00
滞纳金	156.88	1.13	156.88
合计	74,236.88	1.13	74,236.88

他说明：
无

75、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0,830.11	-55,116.86
合计	100,830.11	-55,116.8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775,715.8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16,357.3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01,965.6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92,376.0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326,777.11
所得税费用	100,830.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452,586.06	4,259,907.49
投标保证金退回	2,073,436.40	1,903,542.00
备用金	227,675.60	638,658.30
利息收入	186,320.92	4,048,250.82
其他往来款	972,887.98	601,764.24
合计	4,912,906.96	11,452,122.85

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2,724,941.06	3,896,603.81
中介服务费、咨询费	681,867.95	1,680,095.60
房租、物业费、租车	1,759,789.55	2,429,603.09
保证金	4,185,360.81	4,534,962.00
招待费	1,672,665.81	2,809,526.89
办公费	1,882,183.82	1,371,558.94
宣传费	111,742.90	113,807.30
装修及绿化费	67,618.00	404,949.86
职工备用金及其他	1,763,461.61	1,793,294.00
其他	2,315,465.49	2,971,417.21
代付款	1,842,500.00	
合计	19,007,597.00	22,005,818.7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付款额	782,095.54	672,155.89
合计	782,095.54	672,155.8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80,173.66		-105,633.92	782,095.54		392,444.20
合计	1,280,173.66		-105,633.92	782,095.54		392,444.2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876,545.92	-19,106,944.3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823.73	-91,966.32
信用减值损失	-799,331.54	3,770,474.8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058,536.94	9,305,895.02
使用权资产摊销	772,169.96	886,501.36
无形资产摊销	682,861.32	581,617.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802.52	187,354.6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50,185.08	100,594.8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909.93	71,715.3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88,578.61	-4,684,120.2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3,159.42	92,947.5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329.31	-148,064.4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093,747.98	-20,855,139.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098,268.77	-15,656,103.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581,407.58	3,464,324.21
其他	-244,802.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586,043.04	-42,080,912.5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4,635,031.95	280,911,459.2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9,957,849.54	425,711,736.5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4,677,182.41	-144,800,277.3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94,635,031.95	119,957,849.54
其中：库存现金	70,145.95	72,779.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4,421,405.10	119,884,336.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43,480.90	733.08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635,031.95	119,957,849.5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9.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0.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1、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相关的租赁费用为 288,161.30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1,369,082.4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 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资产出租	1,232,827.21	
合计	1,232,827.21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2、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 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365,034.26	9,769,308.08
材料费	2,540,727.14	2,446,756.10
折旧费	1,725,816.09	2,107,612.82
专家咨询费	698,635.60	645,000.00
差旅费	257,233.17	189,890.67
房租	67,310.16	308,870.52
取暖费、水电费	264,861.00	309,109.32
技术开发费	627,242.26	850,127.93
其他	84,704.84	10,596.54
合计	12,631,564.52	16,637,271.9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2,631,564.52	16,637,271.98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睿诚公司	深圳	500	深圳	从事光机电一体化产品、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光学仪器、光学材料、光学镜头、光学监控设备、投影设备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	80		投资设立
天悟公司	哈尔滨	300	哈尔滨	检验检测服务；电力科技的研发及技术服务；智能化电力保护监控装置、智能网络控制系统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人工智能软件的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从事光机电一体化产品、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光学仪器、光学监控设备、投影设备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安防工程设计、施工；安防设备安装、维修；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汽车租赁。	80		投资设立
睿光公司	惠州	2,000	惠州	光学仪器制造；光学仪器销售；光学玻璃制造；光学玻璃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光电子器件制造；光电子器件销售；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幻灯及投影设备制造；激光打标加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安防设备制造；地理遥感信息服务；软件开发；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智能仪	100		投资设立

				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电子测量仪器销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睿晟公司	南京	2,000	南京	许可项目:通用航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子测量仪器制造;网络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住房租赁;生物质能技术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光学仪器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光学仪器销售;功能玻璃和新型光学材料销售;光学玻璃制造;光学玻璃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数字视频监控系统制造;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幻灯及投影设备制造;工业机器人制造;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智能仓储装备销售;物料搬运装备制造;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	1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3,375,731.87	105,000.00		1,160,336.7		32,320,395.1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3,375,731.87	105,000.00		1,160,336.7		32,320,395.17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6,030,609.24	4,853,153.39
与资产相关	1,160,336.70	486,991.34

合计	7,190,945.94	5,340,144.73
----	--------------	--------------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如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无外币业务。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无带息债务。

3)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光电产品，因此受到此等光电产品价格波动的影响。

（2）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本集团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中，前五名金额合计：108,093,854.70元，占本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总额的45.77%。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对应相同期限的违约概率上升超过一定比例，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90日，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集团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3) 信用风险敞口

于2025年6月30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募集资金等作为主要资金来源。截止2025年6月30日，银行给予综合授信额度0元。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2025 年 6 月 30 日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858,767,865.89				858,767,865.89
货币资金	194,635,031.95				194,635,031.9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0,635,551.69				440,635,551.69
应收票据	3,248,333.15				3,248,333.15
应收账款	212,559,306.84				212,559,306.84
其他应收款	7,689,642.26				7,689,642.26
金融负债	46,352,541.84				46,352,541.84
应付票据	106,500.00				106,500.00
应付账款	38,658,045.79				38,658,045.79
其他应付款	1,089,696.70				1,089,696.70
应付职工薪酬	4,527,141.80				4,527,141.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2,444.20				392,444.20
应交税费	1,578,713.35				1,578,713.35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290,559.64	362,344,992.05	440,635,551.69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8,290,559.64	362,344,992.05	440,635,551.69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结构性存款			362,344,992.05	362,344,992.05
(5) 理财产品		78,290,559.64		78,290,559.64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8,290,559.64	362,344,992.05	440,635,551.69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银行理财产品期末公允价值计量，按产品净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结构性存款期末公允价值计量，根据结构性存款合约规定的最低收益率，乘以期末持有的本金和持有时间计算预期收益，确定其公允价值。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利率变动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结构性存款	最高收益率	58,118.12	58,118.12	525,125.34	525,125.34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租赁负债等。本集团2025年6月30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康为民				44.654	
康立新				5.67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康为民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 44.654%，通过员工持股公司宜昌安筑商贸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 0.134%，合计持股 44.788%。康为民妹妹康立新直接持有公司 5.677%股份。康为民、康立新合计直接持有公司 50.331%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康为民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中久新光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哈尔滨新光飞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哈尔滨工业大学	其他
哈尔滨新暖派立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飞天公司	水电费	371,147.40		否	300,456.03
飞天公司	租车及服务费	330,852.01		否	291,678.71
合计		701,999.41			592,134.7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哈尔滨工业大学	提供劳务-技术开发	121,173.83	148,071.4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564,753.43	1,471,584.3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哈尔滨工业大学	3,077,500.00	208,335.37	5,217,900.00	1,028,936.13
合计		3,077,500.00	208,335.37	5,217,900.00	1,028,936.13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哈尔滨新暖派立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193,455.00	193,455.00
应付账款	哈尔滨工业大学	833,344.02	833,344.02
合计		1,026,799.02	1,026,799.02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归属于一个单独的经营分部，主要业务为光电产品的生产研发及销售，本公司管理层进行组织管理时，以光电产品业务的整体营运为基础，相应进行资源分配及业绩评价。因此，并无其他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2,977,015.43	78,619,464.60
1 年以内小计	62,977,015.43	78,619,464.60
1 至 2 年	31,805,139.40	44,353,182.02
2 至 3 年	17,791,111.76	36,171,564.71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6,426,736.76	21,848,181.60
4 至 5 年	9,860,505.70	9,601,754.29
5 年以上	28,961,413.43	29,052,613.43

合计	197,821,922.48	219,646,760.65
----	----------------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7,821,922.48	100	63,837,579.81	32.27	133,984,342.67	219,646,760.65	100	59,355,224.08	27.02	160,291,536.57
其中：										
账龄组合	186,371,676.48	94.21	63,837,579.81	34.25	122,534,096.67	208,196,514.65	94.79	59,355,224.08	28.51	148,841,290.57
无信用风险组合	11,450,246.00	5.79	0.00	0.00	11,450,246.00	11,450,246.00	5.21			11,450,246.00
合计	197,821,922.48	100.00	63,837,579.81	32.27	133,984,342.67	219,646,760.65	100.00	59,355,224.08	27.02	160,291,536.5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62,881,239.43	3,144,061.97	5.00
1-2 年	31,805,139.40	3,180,513.94	10.00
2-3 年	15,468,111.76	4,640,433.53	30.00
3-4 年	46,311,536.76	23,155,768.38	50.00
4-5 年	944,235.70	755,388.56	80.00
5 年以上	28,961,413.43	28,961,413.43	100.00
合计	186,371,676.48	63,837,579.81	/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坏账准备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59,355,224.08	4,482,355.73				63,837,579.81
合计	59,355,224.08	4,482,355.73				63,837,579.8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 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 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和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 余额
客户 4	30,508,800.00	1,200.00	30,510,000.00	13.77	14,676,040.00
客户 1	23,686,668.70	0.00	23,686,668.70	10.69	1,579,269.61
客户 2	22,944,526.00	114,960.00	23,059,486.00	10.41	16,624,246.00
客户 3	244,700.00	16,493,000.00	16,737,700.00	7.55	15,698,770.00
南京楠川 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4,100,000.00	0.00	14,100,000.00	6.36	7,050,000.00
合计	91,484,694.70	16,609,160.00	108,093,854.70	48.78	55,628,325.6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7,905,719.74	125,172,649.40
合计	127,905,719.74	125,172,649.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9,640,149.84	9,735,843.29
1 年以内小计	9,640,149.84	9,735,843.29
1 至 2 年	7,172,673.09	12,889,385.98
2 至 3 年	21,598,605.83	35,687,845.40
3 年以上	89,922,189.94	67,291,748.05
合计	128,333,618.70	125,604,822.72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借款及利息	120,794,919.80	121,243,344.57
保证金及押金	5,776,157.86	3,580,052.40
员工备用金	1,762,541.04	781,425.75
合计	128,333,618.70	125,604,822.72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432,173.32			432,173.32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274.36			-4,274.3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6月30日余额	427,898.96			427,898.9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32,173.32	-4,274.36				427,898.96
合计	432,173.32	-4,274.36				427,898.9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 应收款 期末余 额合计 数的比 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惠州睿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118,801,492.61	92.57	借款本金	5年以内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825,000.00	1.42	履约保证金	1年以内	91,250.00
哈尔滨天悟检测有限公司	1,690,000.00	1.32	借款本金	3年以内	
客户 46	931,900.00	0.73	履约保证金	1年以内	46,595.00
北京辰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22,250.00	0.72	履约保证金	1年以内	46,112.50
合计	124,170,642.61	96.76%	/	/	183,957.50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8,170,000.00		38,170,000.00	37,440,000.00		37,44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6,139,743.24		16,139,743.24	17,341,315.69		17,341,315.69
合计	54,309,743.24		54,309,743.24	54,781,315.69		54,781,315.6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睿诚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天悟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睿光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睿晟公司	11,040,000.00		730,000.00				11,770,000.00	
合计	37,440,000.00		730,000.00				38,17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中	17,341,315.69				-1,201,572.45						16,139,743.24	

久公司											
小计	17,341,315.69				-1,201,572.45						16,139,743.24
合计	17,341,315.69				-1,201,572.45						16,139,743.24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802,266.35	17,494,653.86	52,413,791.91	34,141,952.07
其他业务	1,446,400.26	283,001.04	2,290,491.89	704,241.02
合计	20,248,666.61	17,777,654.90	54,704,283.80	34,846,193.0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18,802,266.35	17,494,653.86
其中：		
批产产品收入		954,198.04
研发产品收入	16,775,382.29	13,737,898.02
民品产品收入	2,026,884.06	2,802,557.80
按经营地区分类	18,802,266.35	17,494,653.86
其中：		
国内	18,802,266.35	17,494,653.86
国外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	18,802,266.35	17,494,653.86
在某一时段确认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他业务收入	1,446,400.26	283,001.04
合计	20,248,666.61	17,777,654.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01,572.4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55,437.5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产品收益	6,290,151.06	3,728,897.39
合计	5,088,578.61	4,084,334.89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034,868.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940,336.1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6,367.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10,514.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66	
合计	7,991,053.68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产品退税	5,077,485.88	日常销售产品产生，与日常经营活动持续相关，实质为营业收入的组成部分。
增值税加计抵减	78,591.3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2	-0.208	-0.2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6	-0.288	-0.288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康为民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8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